SAMSUNG

Samsung SMART CAMERA

本使用手冊包括相機的詳細使用說明。
請詳細閱讀 本手冊。

USER MANUAL

WB850F/WB855F

按一下主題

- 基本疑難排解
- 快速參考
- 內容
- 基本功能
- 擴充功能
- GPS
- 拍攝選項
- 播放/編輯
- 無線網路
- 設定
- 附錄

健康與安全資訊

請務必遵循下列預防措施和使用訣竅，以避免危險情況，並確保相機達到最佳效能。

警告—會造成您或他人受傷的狀況

請勿擅自拆解或試圖修理您的相機。

可能會造成觸電或相機的損壞。

請勿在可燃或爆炸性氣體和液體附近使用相機。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爆炸。

請勿將可燃性物質插入相機內或存放於相機附近。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請勿用溼的手拿相機。

可能會造成觸電。

避免傷害拍攝對象的視力。

請勿在十分接近人體或動物處（約不到 1 公尺/3 英呎處）使用閃光燈。若在太接近拍攝對象處使用閃光燈，會造成暫時性或永久性的視力傷害。

請勿讓兒童和寵物接近相機。

請將相機及所有配件放在兒童和寵物無法觸及的地方。吞嚥小零件可能會造成窒息或嚴重傷害。可移動的零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體傷害。

請勿讓相機曝露在陽光直射或高溫之下太久。

長期曝露在陽光或高溫之下，會造成相機內部組件永久損壞。

避免以毯子或衣物覆蓋相機或充電器。

相機可能會因過熱而變形或燃燒。

雷雨天氣時，不要拿取電源線或靠近充電器。

可能會產生觸電。

如有液體或異物跑入相機內，請立即切斷所有電源 (例如：電池或充電器)，然後連絡三星服務中心。

請遵循特定區域 有關相機使用限制的所有法規。

- 避免對其他電子裝置造成干擾。
- 搭乘飛機時請關閉相機電源。相機會對飛行設備造成干擾。請遵循所有飛航法規，並聽從空服人員的指示關閉相機。
- 在醫療設備附近請關閉相機電源。相機會對醫院或健保機構內的醫療設備造成干擾。請遵循醫護人員所要求的所有規章制度、張貼的警告與指示。

避免對心律調節器產生干擾。

製造商與獨立研究小組 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 建議，在相機與心律調節器之間保持至少 15 公分（6 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可能產生的干擾情形。如果您懷疑相機會對心律調節器或其他醫療裝置造成干擾，請立即關閉相機電源，並聯絡心律調節器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以尋求指導。

小心—會造成相機或其他設備損壞的狀況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

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請勿毀損或將電池加熱**。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人身傷害。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充電器、纜線和配件。

- 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可能會導致電池爆炸、相機損壞、或造成人身傷害。
- 對於使用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而造成之損壞或傷害，三星不負任何責任。

請勿將電池用於其他用途上。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閃光燈閃的時候請勿觸碰。

閃光燈閃的時候會產生高溫而可能導致燙傷。

當使用 AC 充電器的時候，請先將相機關機後再拔除 AC 充電器的電源。

若不遵守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不使用充電器時，請斷開電源。

若不遵守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電池進行充電時，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源線、插頭或鬆脫的插座。

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請勿讓 AC 充電器與電池的正負電極接觸。

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請勿對相機施壓或將相機零件強行置入相機。

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

連接纜線或轉換器以及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時請謹慎小心。

若強行裝上接頭、不當連接纜線或不當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會損壞連接埠、接頭和配件。

請勿將具有磁帶的卡片放置靠近相機套的地方。

卡片上的資料可能會毀損或消除。

切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電池或記憶卡。

可能導致觸電、相機故障、或火災。

使用相機之前，檢查相機是否正常運作。

製造商對因相機故障或不適當使用而導致的檔案丟失或損壞概不負責。

必須將 USB 線纜的小端插入相機。

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避免對其他電子裝置造成干擾。

相機會發射無線頻率 (RF) 訊號，可能會對未遮蔽或未正確遮蔽的電子設備造成干擾，例如：心律調整器、助聽器、醫療裝置及其他家用或車載電子裝置。如需解決遇到的干擾問題，請洽電子裝置製造商。爲避免不必要的干擾，請僅使用三星核准的設備或配件。

在正常位置使用相機。

避免觸碰相機的內部天線。

資料傳輸與責任

- 透過 WLAN 技術傳輸的資料可能會外洩，因此請避免在公開區域或開放式網路上傳輸敏感資料。
- 相機製造商對違反著作權、商標與智慧財產權法或有違公德的任何資料傳輸概不負責。

版權資訊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標誌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Mac 是 Apple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高畫質多媒體介面」一詞爲 HDMI Licenc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icroSD™ 、microSDHC™ 和 microSDXC™ 是 SD Association 的 註冊商標。
- Wi-Fi®、Wi-Fi CERTIFIED 標誌和 Wi-Fi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註冊商標。
- 本手冊中使用的商標和品牌名稱的所有權歸各自所有人所有。

- 相機規格或本手冊的內容會因相機功能升級而有所變動，恕不事先通知。
- 建議在相機的購買國內使用該相機。
- 確保負責地使用此相機並遵守與其使用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
- 未經事先許可，您不得重複使用或散佈本手冊中的任何部份。
- 如需「開放源碼授權」資訊，請參閱隨附 CD-ROM 中的「OpenSourceInfo.pdf」。

使用手冊概要

基本功能 14

瞭解相機外觀、圖示和基本拍攝功能。

擴充功能 37

選擇一種模式，瞭解如何拍攝相片和錄製影片。

GPS 61

可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或在地圖上檢視帶地點資訊和周圍區域的相片位置。 有些國家由於其國家政策可能不支援某些功能。

拍攝選項 70

瞭解如何在拍攝模式中設定選項。

播放/編輯 97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或影片，以及如何編輯相片或影片。同時瞭解如何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相片印表機、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

無線網路 127

瞭解如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 並使用功能。

設定 148

請參閱配置相機設定的選項。

附錄 154

瞭解錯誤訊息、規格以及維護的相關資訊。

本手冊使用的指示

拍攝模式	指示
智慧自動	SMART
程式	P
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手動	A·S·M
拍攝環境	SCN
神奇+	
Wi-Fi	Wi-Fi
GPS	GPS
短片	

拍攝模式圖示

模式中的功能可用時，這些圖示將會出現。請參閱下列範例。
備註：SCN，模式可能不支援所有的場景功能。

例如：

在程式、光圈優先、快門優先、和短片模式中可用

本手冊中使用的圖示

圖示	功能
	其他資訊
	安全警告與預防措施
[ ]	相機按鈕。 例如：[**快門**] 代表快門按鈕。
( )	相關資訊的頁數
→	執行某步驟時選擇選項或功能表的順序，例如：選擇 → **影像尺寸**（代表選擇 ，然後選擇**影像尺寸**）。
*	註解

本手冊使用的表達方式

按快門

- 按下一半 [**快門**]： 按下一半快門
- 按下 [**快門**]： 將快門全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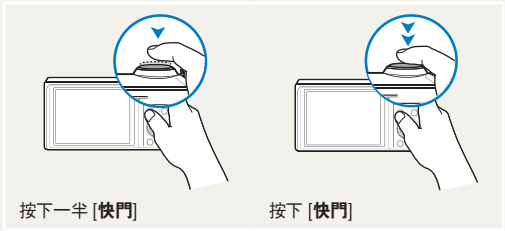

按下一半 [**快門**]　　按下 [**快門**]

拍攝對象、背景和構圖

- **拍攝對象**：拍攝環境中的主要物體，例如：人、動物或靜物
- **背景**：拍攝對象周圍的物體
- **構圖**：拍攝對象和背景的組合

曝光（亮度）

進入相機的光量決定曝光。 可利用快門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來改變曝光。 改變曝光之後，相片會變暗或變亮。

▲ 標準曝光

▲ 過度曝光（太亮）

基本疑難排解

透過拍攝選項的設定可解決一般常見的問題。

	拍攝對象出現紅眼現象。	這是由於眼睛反射相機閃光燈的光所造成的。 •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爲 **紅眼**或 **紅眼消除**。（第 74 頁） • 如果相片已拍攝，選擇編輯功能表中的 **紅眼消除**。（第 110 頁）
	相片中有塵斑。	若空氣中有塵粒，則使用閃光燈時可能會捕捉到這些塵粒。 • 關掉閃光燈或避免在有灰塵的地方拍攝。 •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77 頁）
	相片模糊。	可能是因在光線不足的狀況下拍攝或相機握持方式錯誤所造成。 • 按下一半 [**快門**] 確保對焦拍攝物。（第 35 頁） • 設定影像穩定器選項。（第 34 頁）
	在夜間拍攝時相片會模糊。	由於相機嘗試讓更多光線進入，快門速度會變慢。這樣會使相機變得難以穩定握住，並可能造成相機晃動。 • 在 SCN 模式中選擇**夜景**。（第 40 頁） • 開啓閃光燈。（第 74 頁） •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77 頁） •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機晃動。
	因爲背光，所以拍攝出來的目標過暗。	當光源在拍攝對象背後或亮處與暗處之間的對比強烈時，拍攝對象可能會變得太暗。 • 避免朝太陽方向拍攝。 • 選擇 SCN 模式中的**背光**。（第 40 頁） •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爲 **強制**。（第 74 頁） • 調整曝光。（第 86 頁） • 如果拍攝對象位於拍攝框中央，將測光選項設定爲 **單點測光**。（第 87 頁）

快速參考

拍攝人物

- SCN 模式 > 美顏拍攝 ▶ 41
- 模式 > 子母畫面 ▶ 52
- 紅眼/紅眼消除（防止或修正紅眼）▶ 74
- 臉部偵測 ▶ 82
- 自拍精靈 ▶ 83

在夜晚或陰暗處拍照

- SCN 模式 > 夜景、夕陽、破曉 ▶ 40
- 閃光燈選項 ▶ 74
- ISO 感光度（調整感光度）▶ 77

拍攝動作相片

- S 模式 ▶ 45
- 高速連拍模式 ▶ 90
- 預拍攝 ▶ 91

調整曝光（亮度）

- 模式 > HDR ▶ 54
- ISO 感光度（調整感光度）▶ 77
- EV（調整曝光度）▶ 86
- 測光 ▶ 87
- 包圍曝光 ▶ 91

拍攝全景動作相片

- 動作全景 ▶ 49

拍攝文字、昆蟲或花卉

- SCN 模式 > 文字翻拍 ▶ 40
- 近拍 ▶ 78

拍攝風景照

- SCN 模式 > 風景 ▶ 40
- 模式 > 全景 ▶ 47

拍攝 3D 相片

- 模式 > 3D 相片 ▶ 50
- 3D 全景 ▶ 47

套用效果到相片

- 模式 > 神奇相框 ▶ 50
- 模式 > 分割相片 ▶ 51
- 模式 > 藝術筆刷 ▶ 53
- 智慧濾光片效果 ▶ 93
- 影像調整（調整對比度、清晰度或飽和度）▶ 95

減少相機晃動

- 光學影像穩定器（OIS）▶ 34
- 雙影像穩定 (DUAL IS) ▶ 34

使用 GPS 拍攝

- 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 ▶ 62
- 使用指南針 ▶ 69

- 用創意短片製作器建立短片 ▶ 55
- 依類別檢視智慧相簿中的檔案 ▶ 101
- 以縮圖檢視檔案 ▶ 102
- 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檔案 ▶ 103
- 以幻燈片放映檢視檔案 ▶ 105
- 在電視、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 113
- 將檔案轉移至電腦 ▶ 116
- 使用相片或影片共用網站 ▶ 135
-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 138
- 調整聲音和音量 ▶ 150
- 調整顯示亮度 ▶ 150
- 變更顯示語言 ▶ 151
- 設定日期與時間 ▶ 151
- 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 166

內容

基本功能 14
- **拆封** 15
- **相機外觀** 16
-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19
-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20
  - 電池充電 20
  - 開啓相機 20
- **執行初始設定** 21
- **瞭解圖示** 23
- **使用「模式」螢幕** 24
  - 存取「模式」螢幕 24
  - 「模式」螢幕上的圖示 24
- **選取選項或功能表** 27
  - 使用 [MENU] 27
  - 使用 [Fn] 29
- **設定顯示與聲音** 30
  - 設定顯示類型 30
  - 設定聲音 30
- **拍攝相片** 31
  - 變焦 32
  - 減少相機晃動 34
-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35

擴充功能 37
- **使用智慧自動模式** 38
- **使用拍攝環境模式** 40
  -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41
- **使用程式模式** 42
- **使用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或手動模式** 43
  - 使用光圈優先模式 44
  - 使用快門優先模式 45
  - 使用手動模式 46
- **使用神奇+ 模式** 47
  - 使用全景模式 47
  - 使用 3D 相片模式 50
  - 使用神奇相框模式 50
  - 使用分割相片模式 51
  - 使用子母畫面模式 52
  - 使用藝術筆刷模式 53
  - 使用 HDR 模式 54
  -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 55
- **使用短片模式** 57
  - 錄製高速影片 59
  - 使用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 60

GPS 61
使用 GPS 62
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 62
確認地圖上的拍攝位置 63
搜尋周圍環境 66
檢查帶 POI 的位置 66
使用即時建築物 67
使用指南針 69

拍攝選項 70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71
選擇解析度 71
設定相片畫質 72
使用定時器 73
在陰暗處拍攝 74
防止紅眼 74
使用閃光燈 74
調整 ISO 感光度 77
變更相機焦距 78
使用近拍 78
使用自動對焦 78
對焦於選擇的區域 80
使用追蹤自動對焦 80
調整對焦區 81
使用臉部偵測 82
偵測臉孔 82
自拍 83
拍攝笑臉 83
監測眨眼 84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84
將臉孔註冊爲您的最愛（我的明星） 85
調整亮度和色彩 86
手動調整曝光 (EV) 86
變更測光選項 87
選擇光源（白平衡） 87
使用連拍模式 90
在高速連拍模式中拍攝相片 90
在預拍攝模式中拍照 91
拍攝被曝光包圍的相片 91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93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93
調整您的相片 95
降低變焦音效 96

播放/編輯 97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98
開始播放模式 98
檢視相片 104
播放影片 106
編輯相片 108
調整相片大小 108
旋轉相片 108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109
調整您的相片 110
建立列印工單 (DPOF) 111
在電視、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113
將檔案轉移至電腦 116
傳送檔案到 Windows 電腦 116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117
在電腦上使用程式 119
安裝軟體 119
使用 Intelli-studio 120
使用 CMM (創意短片製作器) 124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126
無線網路 127
連接至 WLAN 並配置網路設定 128
連接至 WLAN 128
使用登入瀏覽器 129
網路連接小秘訣 130
輸入文字 131
傳送相片或影片到手機 132
使用手機當作遙控快門 133
使用相片或影片共用網站 135
存取網站 135
上傳相片或影片 135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137
變更電子郵件設定 137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138
上傳相片到雲端伺服器 140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相片或影片 141
在 PC 上安裝用於自動備份的程式 141
傳送相片和影片到電腦 141
在 TV Link 可用的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143
使用 Wi-Fi Direct 傳送相片 145
有關網路喚醒 (WOL) 功能 146

設定 148
設定功能表 149
存取設定功能表 149
聲音 150
顯示 150
設定 151

附錄 154
錯誤訊息 155
相機維護 157
清潔相機 157
使用或存放相機 158
關於記憶卡 159
關於電池 162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166
相機規格 169
詞彙 173

基本功能

瞭解相機外觀、圖示和基本拍攝功能。

拆封 15
相機外觀 16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19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20
電池充電 20
開啓相機 20
執行初始設定 21
瞭解圖示 23
使用「模式」螢幕 24
存取「模式」螢幕 24
「模式」螢幕上的圖示 **24**
選取選項或功能表 27
使用 [MENU] 27
使用 [Fn] 29
設定顯示與聲音 30
設定顯示類型 30
設定聲音 30
拍攝相片 31
變焦 32
減少相機晃動 34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35

拆封

包裝盒內包括下列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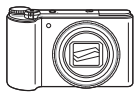

相機

交流電轉換器／
USB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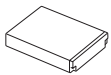

充電電池

吊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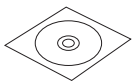

使用手冊 (CD-ROM)

快速入門指南

選購配件

相機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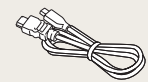

HDMI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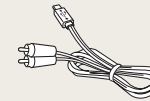

A/V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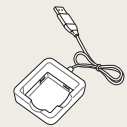

充電器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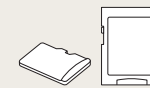

記憶卡/
記憶卡轉換器

- 圖解可能會與您的產品配件有些微不同。
- 包裝盒中隨附的物品可能會有所不同，視相機型號而定。
- 可以向零售商或三星服務中心購買選購配件。對於使用非許可配件所造成的問題，三星概不負責。

相機外觀

啓動之前，請熟悉相機的零件及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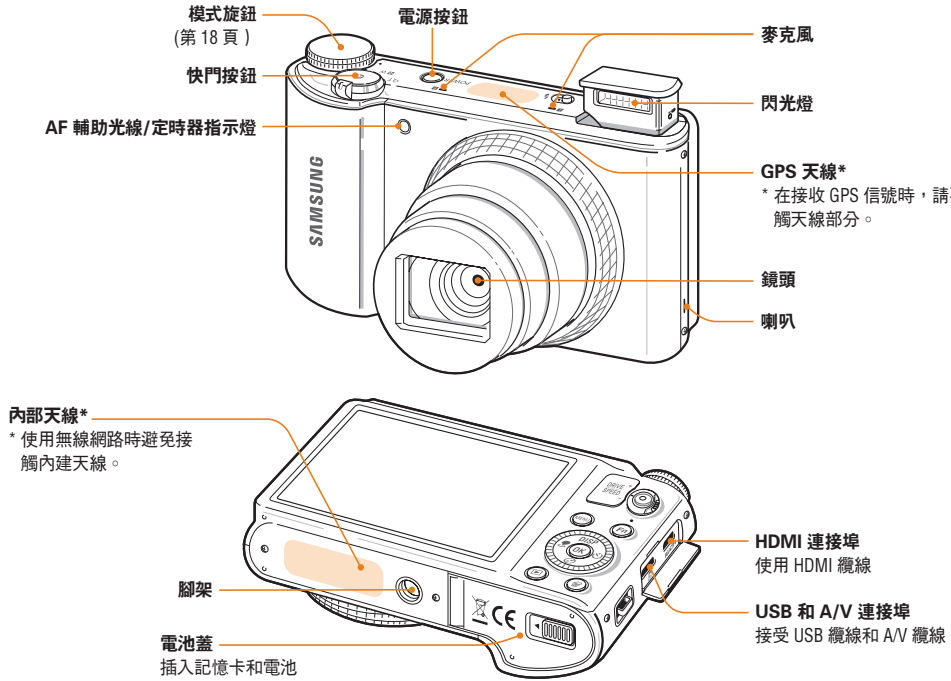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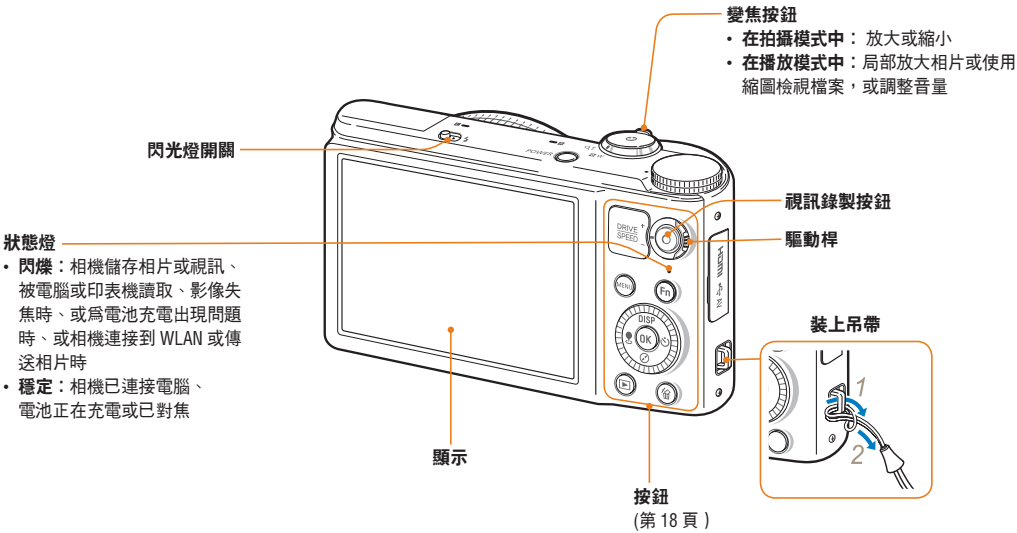
變焦按鈕
• 在拍攝模式中：放大或縮小
• 在播放模式中：局部放大相片或使用縮圖檢視檔案，或調整音量
閃光燈開關
視訊錄製按鈕
驅動桿
狀態燈
• 閃爍：相機儲存相片或視訊、被電腦或印表機讀取、影像失焦時、或爲電池充電出現問題時、或相機連接到 WLAN 或傳送相片時
• 穩定：相機已連接電腦、電池正在充電或已對焦
裝上吊帶
顯示
按鈕
(第 18 頁)

模式旋鈕

圖示	說明		
SMART	**智慧自動**：相機自動偵測並選取場景模式來拍照。		
P	**程式**：透過設定選項拍照（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除外）。		
A·S·M	A	**光圈優先**：相機會根據手動設定的光圈值選擇快門速度。	
	S	**快門優先**：相機會根據手動設定的快門速度選擇光圈值。	
	M	**手動**：調整各種相機設定，包含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SCN	**拍攝環境**：使用爲特定場景的預設選項來拍照。		
	神奇+：拍攝相片、錄製視訊或用各種效果編輯影像。		
Wi-Fi	**Wi-Fi**：連接到無線區域網路並使用功能。		
GPS	**GPS**：在地圖上檢視帶地點資訊和周圍區域的相片位置。		
	短片：自訂錄製影片時的設定。		

按鈕

按鈕	說明
	按下視訊錄製按鈕開始錄製視訊。
	旋轉驅動桿存取連拍選項。
MENU	存取選項或功能表。
Fn	在拍攝模式中存取選項。
DISP OK	**按下導航按鈕時：** DISP：更改顯示選項。（上移） 變更指南針選項。（下移） 設定即時建築物（左移） 更改定時器選項。（右移） **旋轉導航按鈕時：** • 捲動選項或功能表。 • 在拍攝模式中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或曝光值。 • 在播放模式中捲動選擇檔案。
OK	確認反白的選項或功能表。
	進入播放模式。
	• 關閉「說明」說明。 • 在播放模式中刪除檔案。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瞭解如何將電池與選購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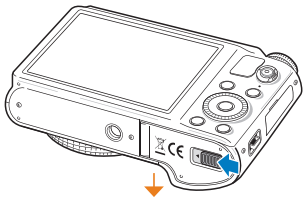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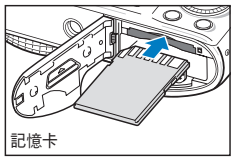

將金色觸點面朝上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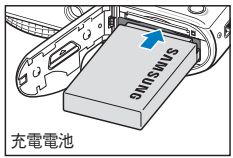

將有三星標誌的面朝上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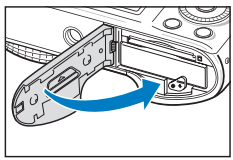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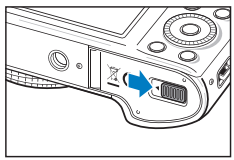

移除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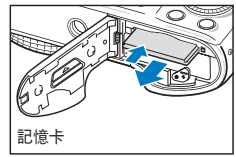

輕輕推動，直到記憶卡與相機分開，再將其抽出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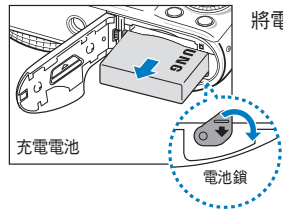

將電池鎖向下滑以鬆開電池。

使用記憶卡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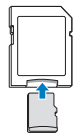

若要在本產品，電腦或讀卡機上使用微型記憶卡，請將卡插入轉換器。

您需要用於拍攝的儲存裝置。請插入記憶卡。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電池充電

相機首次使用前，必須先將電池充電。將 USB 纜線小端插入相機，然後將 USB 纜線的另一端插入交流電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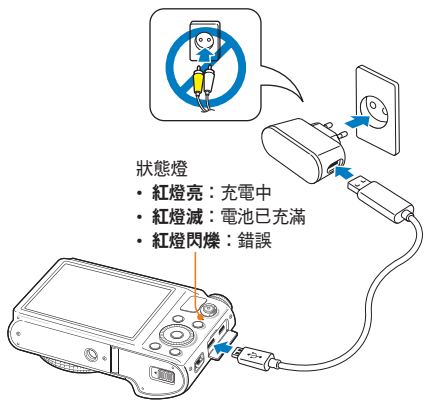

只能使用相機隨附的交流電轉換器和 USB 纜線。如果使用其他交流電轉換器（例如 SAC-48），相機電池可能無法充電或無法正常工作。

開啟相機

按下 [**電源**] 即可開啓或關閉相機。

• 第一次開啓相機時會顯示初始設定畫面。（第 2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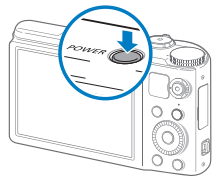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中開啟相機

按下 [▶] 。相機會開啓並立即存取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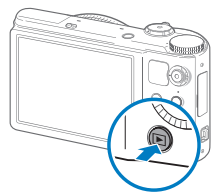

若以長按 [▶] 約 5 秒鐘的方法開啓相機，相機不會發出任何的響聲。

執行初始設定

第一次開啓相機時，初始設定畫面將會顯示。按照以下步驟設定相機的基本設定。

1 確認 **Language** 是否反白顯示，然後按下 [⏲] 或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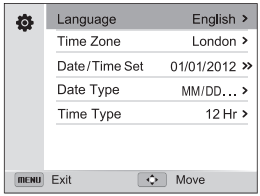

2 按下 [**DISP**/⊘/🌷/⏲] 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 [**OK**]。

3 按下 [⊘] 以選擇**世界時區**，然後按下 [⏲] 或 [**OK**]。

4 按下 [**DISP**/⊘] 以選擇**本地**，然後按下 [**OK**]。

- 當您出國時，選擇**造訪地**，然後選擇新的時區。

5 按下 [🌷/⏲] 選擇時區，然後按下 [**OK**]。

- 要設定日光節約時間，請按下 [**DISP**]。

- 螢幕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6 按下 [⊘] 選擇**日期/時間設定**，然後按下 [⏲] 或 [**OK**]。

- 螢幕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7 按下 [✿/⏲] 選擇項目。

8 按下 [**DISP**/⊘] 設定日期和時間，然後按下 [**OK**]。

9 按下 [⊘] 選擇**日期類型**，然後按下 [⏲] 或 [**OK**]。

10 按下 [**DISP**/⊘] 選擇日期類型，然後按下 [**OK**]。

- 預設的日期類型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11 按下 [⊘] 選擇**時間類型**，然後按下 [⏲] 或 [**OK**]。

12 按下 [**DISP**/⊘] 選擇時間格式，然後按下 [**OK**]。

13 按下 [**MENU**] 切換到拍攝模式。

瞭解圖示

相機螢幕上顯示的圖示會根據選擇的模式或設定的選項而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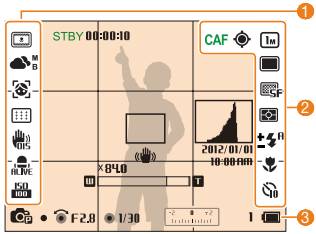

❶ 拍攝選項（左側）

圖示	說明
	智慧濾光片
	臉部色調
	影像調整 (對比度、銳利度、飽和度)
	白平衡
	已調整白平衡
	臉部潤飾
	臉部偵測
	對焦區
	光學影像穩定器（OIS）
	無聲變焦開啓

圖示	說明
	智慧變焦
ISO 100	ISO 感光度

❷ 拍攝選項（右側）

圖示	說明
CAF	啓用影片錄製的連續自動對焦
	GPS 選項與狀態
1M	相片解析度
HD	影片解析度
	單張拍攝模式
	高速連拍模式
	預拍攝模式
	包圍曝光模式
30	張數/秒
SF	相片畫質
	測光
	閃光燈
	已調整閃光燈強度
	自動對焦選項

圖示	說明
10	自拍器

❸ 拍攝資訊

圖示	說明
	拍攝模式
F2.8	光圈值
1/30	快門速度
	曝光值
1	可用的相片數
	• ：電池已充滿電 • ：部分有電 • ：無電量（重新充電）
00:00:10	可用錄製時間
	自動對焦框
	相機震動
W T	變焦指示燈
x84.0	縮放比例
	柱狀圖（第 30 頁）
2012/01/01 10:00 AM	目前日期與時間

使用「模式」螢幕

透過選取「模式」螢幕上的圖示，在模式轉盤上的部份模式中選取各種模式。

存取「模式」螢幕

在拍攝或播放模式中，旋轉模式轉盤以顯示「模式」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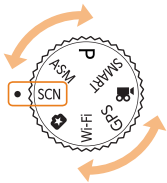

數字	說明
1	目前模式螢幕 • 向左或向右旋轉模式轉盤以轉到其他模式螢幕。
2	模式圖示 • 按下 [DISP/⏲/🌷/⏱] 以捲動至所需的模式，然後按下 [OK] 以存取模式。

「模式」螢幕上的圖示

<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手動>

圖示	說明
	光圈優先：相機會根據手動設定的光圈值選擇快門速度。(第 44 頁)
	快門優先：相機會根據手動設定的快門速度選擇光圈值。(第 45 頁)
	手動：調整各種相機設定，包含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第 46 頁)

<拍攝環境>

圖示	說明
	美顏拍攝：以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第 41 頁)
	夜景：在夜間或弱光環境中拍攝（建議使用腳架）。(第 40 頁)
	風景：拍攝靜物和風景。(第 40 頁)
	文字翻拍：清楚的拍攝列印件或電子文件上的文字。(第 40 頁)
	夕陽：以自然紅色和黃色拍攝夕陽。(第 40 頁)
	破曉：拍攝黎明。(第 40 頁)
	背光：拍攝背光物體。(第 40 頁)
	海灘與雪景：減少因沙子或雪花陽光反射而造成拍攝對象曝光不足的現象。(第 40 頁)

<神奇+>

圖示	說明
	全景：拍攝並合成一系列相片以建立一幅全景影像。(第 47 頁)
	3D 相片：3D 效果拍攝（3D 效果僅適用於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第 50 頁)
	神奇相框：以各種相框效果拍攝相片。(第 50 頁)
	分割相片：拍攝多張相片並使用預設的版面設計排列這些相片。(第 51 頁)
	子母畫面：將自拍相片與所需背景影像合成爲一張相片。(第 52 頁)
	藝術筆刷：拍攝相片並儲存一段演示如何套用濾光片效果的影片。(第 53 頁)
	HDR：拍攝時最小化暗區和亮區，突出中色調。(第 54 頁)
	創意短片製作程式：只用相片或視訊建立短片。(第 55 頁)

<Wi-Fi>

圖示	說明
	MobileLink：傳送相片或影片到手機。(第 132 頁)
	Remote Viewfinder：將手機用作遠端快門線並在手機上檢視相機圖像的預覽。(第 133 頁)
	社交分享：將相片或影片上傳至檔案共用網站。(第 135 頁)
	電子郵件：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相片或影片。(第 137 頁)
	SkyDrive：上傳相片或影片到雲端伺服器。(第 140 頁)
	自動備份：無線傳送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和影片到電腦。(第 141 頁)
	TV Link：在寬螢幕電視上觀看用相機拍攝的相片或影片。(第 143 頁)

選取選項或功能表

要選擇選項或功能表，按下 [**MENU**] 或 [**Fn**]。

使用 [MENU]

要選擇選項，按下 [**MENU**]，然後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或 [**OK**]。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捲動至功能表或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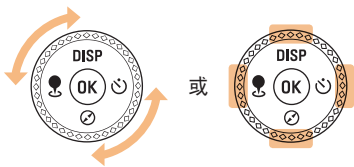

3 按下 [**OK**] 來確認反白的選項或功能表。

回到上一個功能表

再次按下 [**MENU**] 回到上一個功能表。

> 按下一半 [**快門**] 以返回拍攝模式。

例如：在程式模式中選擇白平衡選項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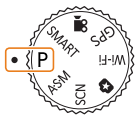

2 按下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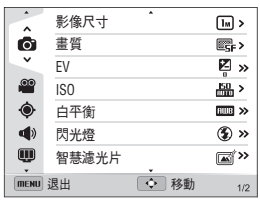

3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選擇 📷，然後按下 [⏲] 或 [**OK**]。

4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 [⏲] 或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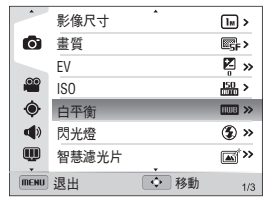

5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選擇「白平衡」選項。

- 再次按下 [**MENU**] 回到上一個功能表。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7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使用 [Fn]

可以按下 [Fn] 存取拍攝選項，但部分選項可能不可用。

例如，在程式模式中 選擇「白平衡」選項：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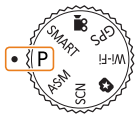

2 按下 [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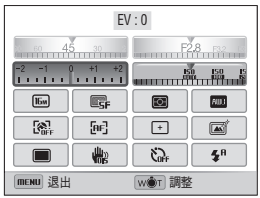

3 按下 [DISP/⏲/🌷/⏱] 捲動至 AWB。

4 按下 [OK]。

- 無需按 [OK]，可透過左/右旋轉變焦按鈕直接選取所需的選項。

5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選擇「白平衡」選項。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7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設定顯示與聲音

瞭解如何變更基本顯示資訊以及聲音設定。

設定顯示類型

可以選擇拍攝或播放模式的顯示類型。每個類型顯示不同的拍攝或播放資訊。請參閱下表。

重複按下 [**DISP**] 以變更顯示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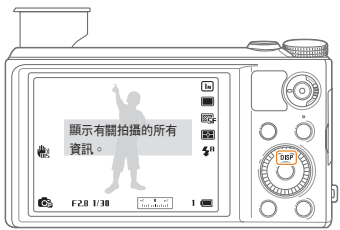

模式	說明
拍攝	• 隱藏拍攝相關所有資訊。 • 隱藏拍攝相關資訊，除了底線資訊以外。 • 顯示拍攝相關所有資訊。 • 顯示直方圖。
播放	• 隱藏當前檔案的所有相關資訊。 • 顯示當前檔案的相關資訊，拍攝設定和直方圖除外。 • 顯示當前檔案的所有相關資訊。

關於直方圖

直方圖是一種用於圖解相片中的光線分佈情況的圖形。如果直方圖左側出現高峰，表明相片曝光不足，將會呈現偏暗。圖形右側的波峰表示相片曝光過度，將會呈現偏白。波峰的高度與顏色資訊相關。特定顏色越多，波峰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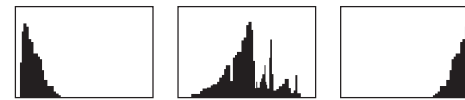

▲ 曝光不足　▲ 曝光充分　▲ 曝光過度

設定聲音

開啓或關閉相機工作時發出的聲音。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蜂鳴聲**。
3. 選取選項。

選項	說明
關閉	相機不發出任何聲音。
開啟	相機會發出聲音。

拍攝相片

瞭解在智慧自動模式下如何簡單快速的拍攝相片。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SMART** 。

2 需要使用閃光燈時，滑開閃光燈開關讓它彈出。

3 在拍攝框中對準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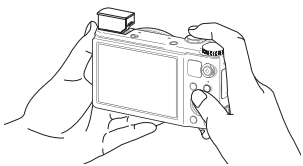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綠色框表示拍攝對象已對焦。
- 紅色框表示拍攝對象失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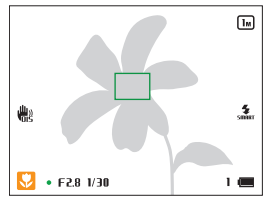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6 按下 [▶] 檢視拍攝的相片。

- 要刪除相片，按下 [🗑]，然後選擇**是**。

7 按下 [▶] 以返回拍攝模式。

請參閱第 35 頁來瞭解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變焦

可調整變焦來拍攝近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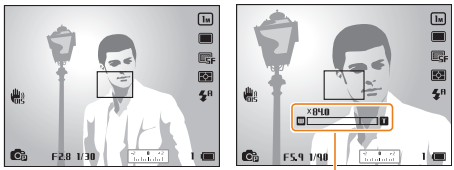

旋轉變焦按鈕時，螢幕上顯示的縮放比例可能會變更不一致。

數位變焦 P A S M SCN

依預設，數位變焦在拍攝模式中受支援。若在拍攝模式下放大拍攝物件，且變焦指示燈處於數位範圍內，則相機將使用數位變焦。同時使用 21 倍光學變焦和 4 倍數位變焦，最大可放大至 84 倍。

- 數位變焦無法配合臉部偵測選項、智慧濾光片效果、追蹤 AF 選項、選取 AF 選項、連拍選項或手動對焦使用。
- 若使用數位變焦拍攝相片，相片的畫質可能會降低。

智慧變焦 PASM

您可使用 28 倍智慧變焦，而且相比光學變焦和數位變焦，智慧變焦放大時畫質減損更小。透過同時使用智慧變焦和數位變焦，您可以放大至高達 84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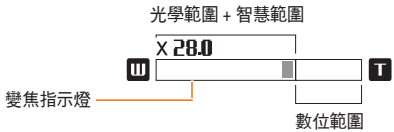

- 智慧變焦無法配合臉部偵測選項、智慧濾光片效果、追蹤 AF 選項、選擇 AF 選項、連拍選項或手動對焦使用。
- 若使用智慧變焦拍攝相片，相片的畫質可能會降低。

設定智慧變焦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智慧變焦**。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關閉：已停用智慧變焦。
	開啟：已啓用智慧變焦。

減少相機晃動 P A S M SCN

在拍攝模式，可輕鬆設定處理 OIS 和數位影像穩定器 (DIS) 的光學影像穩定器 (OIS) 或雙重影響穩定器 (DUAL IS)。

▲ 修正前

▲ 修正後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影像穩定器**。

3 選取選項。

選項	說明
關閉	停用影像穩定器。
OIS	啓動光學影像穩定器 (OIS)。
DUAL IS	啓動雙重影像穩定器 (DUAL IS)。

- 在以下情況，影像穩定器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跟隨移動的拍攝對象移動相機
  - 使用數位變焦
  - 相機晃動太嚴重
  - 快門速度慢（例如：拍攝夜景時）
  - 電池電量低
  - 近距拍攝
- 如果以腳架來使用 OIS 功能，影像可能因爲 OIS 感應器震動而模糊。使用腳架時請停用 OIS 功能。
- 若相機受到撞擊或掉落，螢幕會變得模糊。如果此情況發生，關閉相機然後再次開啓。
- 只有當光源比日光燈亮時，相機才會執行光學修片。
- 在拍攝環境、Magic Plus 和短片模式，只能使用光學影像穩定器 (OIS)。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正確拿住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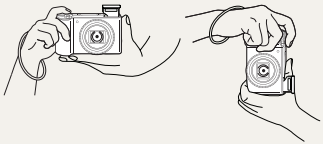

確保鏡頭、閃光燈或麥克風前沒有遮擋。

減少相機晃動

- 設定「光學影像穩定」選項或雙重影像穩定選項，以光學方式減少相機抖動。（第 34 頁）
- 選取 **DUAL IS** 選項，同時以光學及數位方式減少相機晃動。（第 34 頁）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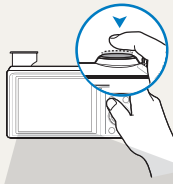

按下一半 [**快門**] 並調整焦距。相機會自動調整焦距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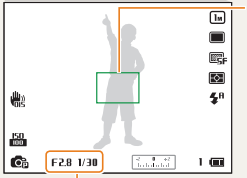

對焦框

- 當對焦框爲綠色時，按下 [**快門**] 以拍攝相片。
- 如果顯示爲紅色，變更位置並按下一半 [**快門**]。

相機會自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當顯示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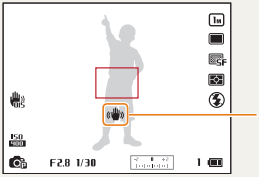

在陰暗處拍攝時，避免將閃光選項設定爲**慢速同步**或**關閉**。此時光圈開啓時間更長，從而加大長時間拿穩相機的難度，拍攝清晰的相片相應變難。

- 使用腳架或將閃光選項設定爲**強制**。（第 74 頁）
-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77 頁）

防止拍攝對象失焦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對象很難對焦：

- 目標與背景之間對比不足（例如：目標穿著的顏色與背景類似）
- 拍攝對象背後的光源太亮
- 拍攝對象閃爍或反射
- 拍攝對象包含水平圖案，例如：百葉窗
- 拍攝對象不在拍攝框中央

使用對焦鎖定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當拍攝對象對焦時，可重新定位拍攝框來變更構圖。 準備好時，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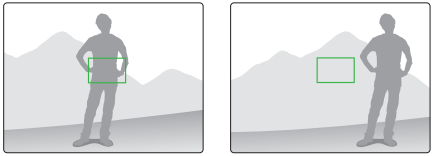

- 在光線較暗時拍照

開啓閃光燈。
(第 74 頁)

- 當拍攝對象快速移動時

使用高速連拍模式或預拍攝功能。
(第 90 頁)

擴充功能

選擇一種模式，瞭解如何拍攝相片和錄製影片。

使用智慧自動模式 ····· 38

使用拍攝環境模式 ····· 40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 41

使用程式模式 ····· 42

使用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或手動模式 ····· 43

使用光圈優先模式 ····· 44

使用快門優先模式 ····· 45

使用手動模式 ····· 46

使用神奇+ 模式 ····· 47

使用全景模式 ····· 47

使用 3D 相片模式 ····· 50

使用神奇相框模式 ····· 50

使用分割相片模式 ····· 51

使用子母畫面模式 ····· 52

使用藝術筆刷模式 ····· 53

使用 HDR 模式 ····· 54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 ····· 55

使用短片模式 ····· 57

錄製高速影片 ····· 59

使用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 ····· 60

使用智慧自動模式

在智慧自動模式下，相機會根據偵測到的拍攝環境自動選擇最適合的相機設定。
如果不熟悉各種拍攝環境下的相機設定，智慧自動模式將很有幫助。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SMART** 。

2 在拍攝框中對準拍攝對象。

- 相機會自動選擇拍攝環境。最適合的拍攝環境圖示會出現在螢幕的左下角。圖示如下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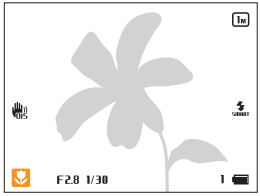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風景
	有明亮白色背景的拍攝環境
	夜晚風景
	夜晚人像
	背光風景

圖示	說明
	背光人像
	人像
	近距物體
	近距文字
	夕陽
	晴天
	自然
	近距繽紛物體
	相機固定在腳架上（在昏暗中拍攝時）
	移動物體
	煙火（使用腳架時）
	黑暗的室內環境
	黑暗區域的不完全亮光
	短距離聚光燈
	聚光燈拍攝肖像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如果相機無法判別適合的拍攝環境，將會使用 **SMART** 模式的預設設定。
- 就算偵測到臉孔，根據拍攝對象的位置或光線，相機也有可能不會選擇人像模式。
- 根據拍攝條件，例如：相機晃動，光線或是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相機可能不會選擇正確的拍攝環境。
- 如果拍攝對象在移動，就算使用腳架，相機也可能無法偵測 模式。
- 在 **SMART** 模式中，相機會消耗更多電力，因爲相機較常改變設定以選擇適合的拍攝環境。

使用拍攝環境模式

在拍攝環境模式下，使用爲特定拍攝環境預設的選項拍照。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SCN。

2 選擇拍攝環境。

選項	說明
美顏拍攝	以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
夜景	在夜間或弱光環境中拍攝（建議使用腳架）。
風景	拍攝靜物和風景。
文字翻拍	清楚的拍攝列印件或電子文件上的文字。
夕陽	以自然紅色和黃色拍攝夕陽。
破曉	拍攝黎明。
背光	拍攝背光物體。
海灘與雪景	減少因沙子或雪花陽光反射而造成拍攝對象曝光不足的現象。

- 要變更拍攝環境模式，按 [**MENU**] → SCN 或按 [🍴]。可以選擇下列任一拍攝環境。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在美顏拍攝模式中，可以使用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SCN。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 → **臉部色調**。

5 選取選項。

- 例如：增加臉部色調設定讓膚色更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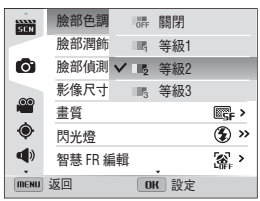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7 選擇**臉部潤飾**。

8 選取選項。

- 例如：增加臉部潤飾設定以隱藏更多瑕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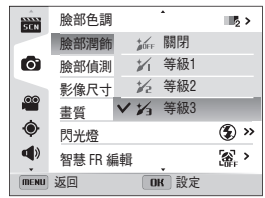

9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10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11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時，焦距就會設定爲自動近拍。

使用程式模式

在程式模式下，可以設定大多數由相機自動設定的選項，除了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之外。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P**。

2 設定所需的選項。
(如需選項清單，請參閱「拍攝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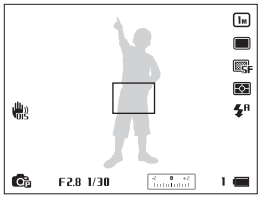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或手動模式

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可控制相片的曝光。 可在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或手動模式中使用這些選項。

光圈值

光圈是一個用來控制進入相機光量的小孔。 光圈罩包含小的金屬板，可開啓和關閉以允許光通過光圈並進入相機。 光圈的大小與相片的亮度緊密相關： 光圈越大相片越亮；光圈越小相片越暗。

▲ 小光圈值（光圈較大。）

▲ 大光圈值（光圈較小。）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的是開啓和關閉快門所需的時間量，是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較慢的快門速度允許光有更多時間進入，因此相片會更亮。反之，較快的快門速度允許光進入的時間較少，相片會較暗，並會使凍結運動中的拍攝對象更容易。

▲ 快門速度較慢

▲ 快門速度較快

使用光圈優先模式

光圈優先模式可用於手動設定光圈值，同時相機會自動選擇適當的快門速度。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A·S·M**。

2 選擇 。

- 若要在模式旋鈕轉到 **A·S·M** 時選擇其他模式，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模式。

3 按 [**OK**]，然後旋轉導覽按鈕以調整光圈值。

- 請參閱第 43 頁，瞭解關於光圈值的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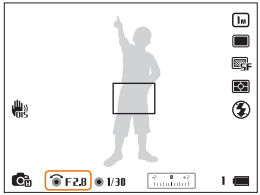

4 設定選項。
（如需選項清單，請參閱「拍攝選項」。）

5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6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快門優先模式

快門優先模式可用於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同時相機會自動選擇適當的光圈值。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A·S·M**。

2 選擇 。

- 若要在模式旋鈕轉到 **A·S·M** 時選擇其他模式，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模式。

3 按 [**OK**]，然後旋轉導覽按鈕以調整快門速度。

- 請參閱第 43 頁，瞭解關於快門速度的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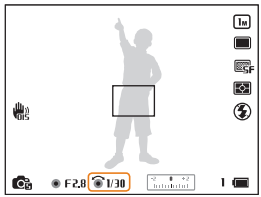

4 設定選項。
（如需選項清單，請參閱「拍攝選項」。）

5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6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手動模式

手動模式可用於手動調整光圈值與快門速度。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A·S·M**。

2 選擇 。

- 若要在模式旋鈕轉到 **A·S·M** 時選擇其他模式，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模式。

3 按 [**OK**]，然後按 [/] 以選取光圈值或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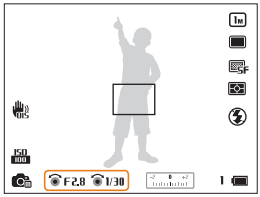

4 旋轉導覽按鈕以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

5 設定選項。
（如需選項清單，請參閱「拍攝選項」。）

6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7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神奇+ 模式

在神奇+ 模式中，可使用多種效果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

使用全景模式

在全景模式中，可將一個寬幅全景拍攝環境拍攝到一張相片中。拍攝並合成一系列相片以建立一幅全景影像。

拍攝普通或 3D 全景相片

拍攝普通全景相片，或可在 3D 電視上檢視的 3D 全景相片。

▲ 拍攝示例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 → **全景** → **即時全景**或 **3D 全景**。

5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6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7 按住 [**快門**] 開始拍攝。

- 將相機對齊所要拍攝場景的最左或最右端，或者最上或最下端。

8 按下 [**快門**]，向您選擇的方向緩慢移動相機。

- 在 3D 全景模式下，只能以水平方向進行拍攝。
- 觀景器對準下一拍攝環境時，相機會自動拍攝下一張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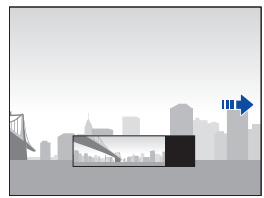

9 完成後，放開 [**快門**]。

- 拍攝完所有必要的相片後，相機會將它們合成爲一張全景相片。

- 爲了在拍攝全景相片時獲得最佳效果，應避免：
  - 移動相機太快或太慢
  - 拍攝下一幅圖像時相機移動太少
  - 以不規則的速度移動相機
  - 抖動相機
  - 在拍照時改變相機方向
  - 在黑暗的場所拍照
  - 拍攝附近的移動對象
  - 拍攝環境中光線亮度和顏色不斷變化
- 選擇全景模式將停用數位和光學變焦功能。若在鏡頭放大時選擇全景模式，相機會自動縮小至預設位置。
- 在全景模式中，部分拍攝選項不可用。
- 相機可能會因拍攝構圖或對象移動而停止拍攝。
- 爲了在全景模式中獲得更好的畫質，相機將不會在您停止移動相機後拍攝場景的終點。若要拍攝完整的場景，請移動相機，使其略微超出您希望的場景終點。
- 在 3D 全景模式中，由於 3D 效果的本質，相機無法確切地拍攝到場景的起點和終點。若要拍攝完整的場景，請移動相機，使其略微超出您希望拍攝的起點和終點。

- 在 3D 全景模式下，相機將同時以 JPEG 和 MPO 檔案格式拍攝相片。
- 只能在與 MPO 相容的顯示器上檢視支援 3D 效果的 MPO 檔案，例如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在相機的顯示器上，僅可檢視 JPEG 檔案。
- 在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上檢視 MPO 檔案時，需使用適當的 3D 眼鏡。

使用動作全景模式

在動作全景模式中，可以拍攝並合成一系列移動對象的相片。

▲ 拍攝示例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 → **全景** → **動作全景**。

5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6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把相機對準要捕捉的場景的最左側或最右側。

7 按住 [**快門**] 開始拍攝。

8 按下 [**快門**]，向您選擇的方向緩慢移動相機。

- 如果有超過一個移動對象，相機會無法識別正確的對象。
- 如果在拍照時拍攝對象處於構圖框圖以外，相機將無法捕捉拍攝對象的運動。
- 張數大小可根據拍攝物的位置變更。

9 完成後，放開 [**快門**]。

- 相機會自動將多張相片合成爲一張相片。

- 爲了在拍攝全景相片時獲得最佳效果，應避免：
  - 移動相機太快或太慢
  - 拍攝下一幅圖像時相機移動太少
  - 以不規則的速度移動相機
  - 抖動相機
  - 在拍照時改變相機方向
  - 在黑暗的場所拍照
  - 拍攝附近的移動對象
  - 拍攝環境中光線亮度和顏色不斷變化
- 相機儲存全景相片需要一段時間。
- 在全景動作模式中，部分拍攝選項不可用。

使用 3D 相片模式

在 3D 相片模式下，可以拍攝 3D 效果的場景。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相機將以 JPEG 和 MPO 檔案格式同時拍攝 2 張相片。

- 在 3D 相片模式下，解析度會自動設定爲 。
- 在 3D 相片模式下，某些拍攝選項不可用。
- 只能在與 MPO 相容的顯示器上檢視支援 3D 效果的 MPO 檔案，例如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在相機的顯示器上，僅可檢視 JPEG 檔案。
- 在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上檢視 MPO 檔案時，需使用適當的 3D 眼鏡。

使用神奇相框模式

在神奇相框拍攝模式下，可以套用各種相框至您的相片。相片的形狀跟感覺會根據選擇的相框不同而改變。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選擇想要的相框。

4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在神奇相框模式中，解析度會自動設定爲 。

使用分割相片模式

在分割相片模式中，可以拍攝多張相片並使用預設版面設計進行排列。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選擇分割風格。

- 要調整分割線的銳化程度，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線性模糊** → 所需的值。
- 要給部分相片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按下 [**MENU**]，然後選擇 →**智慧濾光片** → 所需的選項。可以給每一部分的相片套用不同的智慧濾光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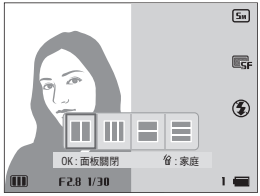

4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重複步驟 4 和 5 拍攝相片的其餘部分。
- 要重新拍攝相片，按下 [**MENU**]。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 在分割相片模式中，解析度會被自動設定爲 或更小。
- 在分割拍攝模式中，可用的智慧濾光片選項可能受限。

使用子母畫面模式

在子母畫面模式中，可以拍攝或選擇全尺寸的背景相片，然後在前景插入較小的相片或影片。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 要在插入影片時設定最終的影片尺寸，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動態影像尺寸** → 所需的影片尺寸。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背景相片。
- 要從已儲存的相片中選擇背景相片，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選擇影像** → 所需的相片。不可以選擇影片檔案或以即時全景模式拍攝的相片。您不能在全景模式下選擇影片檔案或已拍攝相片。

4 按下 [**OK**] 以將相片設定爲背景影像。
- 要重新拍攝背景相片，按下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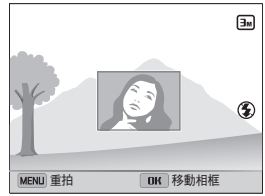

5 按下 [**OK**]，然後按下 [**DISP**/ / /] 以變更插入點。

6 按下 [**OK**]，然後按下 [**DISP**/ / /] 以變更插入尺寸。

7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8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以拍攝並插入相片。
- 按下一半 [**快門**] 時，插入視窗會變太，您可以在此確定是否已對焦拍攝對象。
- 要錄製視訊，請按 ⓞ（視訊錄製）。要停止錄製并插入視訊，請再次按 ⓞ（視訊錄製）。

- 拍攝背景相片時，解析度將自動設定爲 3M，並且拍攝的所有相片均會被儲存。
- 最終的子母畫面相片或影片將儲存爲一個合成的檔案，並且插入的相片或影片不會單獨儲存。
- 插入影像時，合成檔案的解析度將自動設定爲 3M。
- 插入影片時，合成檔案的解析度將自動設定爲 VGA 或更小。
- 拍攝背景相片時，在豎直位置拍攝的豎直相片將透過自動旋轉水平顯示。
- 插入視窗的最大尺寸爲螢幕的 1/4，且在變更尺寸時其長寬比將保持一致。
- 可插入的最大影片長度爲 20 分鐘。
- 在子母畫面模式中，可用的變焦範圍可能小於其他拍攝模式的變焦範圍。
- 視長寬比而定，從已儲存相片中選擇背景相片時，影像邊緣可能出現黑邊。

使用藝術筆刷模式

在藝術筆刷模式中，可以拍攝相片，然後觀看一段演示如何套用濾光片效果的錄影。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選擇濾光片。

選項	說明
水墨畫	套用水彩畫效果。
卡通	套用卡通畫效果。
素描	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4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拍攝相片後，演示如何套用濾光片的影片將會自動啓動。

- 在藝術筆刷模式中，解析度會被自動設定爲 5M 或更小。
- 在藝術筆刷模式中，帶濾光片效果的相片及顯示如何套用濾光片效果的影片將會被儲存。
- 在藝術筆刷模式中，儲存相機可能會耗時更長。
- 不可透過相機上的無線網路功能上傳使用藝術筆刷模式錄製的影片。

使用 HDR 模式

在高動態範圍 (HDR) 模式，您的相機將自動用各種曝光值拍攝幾張相片並將它們合並爲一張相片，透過校正明亮區和黑暗區實現中間色調的最大化。可以拍攝色彩柔和、飽滿的相片。

▲ 無 HDR 效果

▲ 有 HDR 效果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相機將自動用各種曝光值拍攝幾張相片並將它們合並爲一張相片。

- HDR 效果會受相機抖動、光線、拍攝對象移動和拍攝環境影響。
- 使用 HDR 模式時不可使用閃光燈。
- 使用 HDR 模式時，儲存相片可能需要更長時間。
- 使用 HDR 模式時，畫面上的預覽圖像和拍攝的相片會比不使用此效果所拍攝的相片略大。
- 使用 HDR 模式拍攝運動物體時，可能會出現餘像。
- 由於相機在連續拍照時可能抖動，所以建議使用三腳架。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

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中，可以從儲存在記憶卡中的相片和影片輕鬆製作短片。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製作短片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選擇 **+ 短片建立**。

4 選擇**選擇**，然後選擇檔案。

- 必須至少選擇 2 個檔案。
- 選取在連拍過程中建立的資料夾即選中了其中的全部相片。
- 如果選擇 影片，錄製影片時截取的每張相片均會被選中。
- 選擇**隨機重複**，讓相機隨機選擇相片和影片。短片的長度不能超過 2 分 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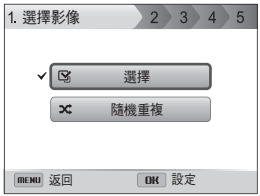

- 在創意短片製作器或某些高速視訊 (480fps) 中無法選取視訊。
- 最多可以選擇 60 張相片和 10 個影片。

5 按下 [**Fn**] 確認選擇。

6 按下 [ ] 選擇**主題**，然後選擇一個主題。

7 按下 [ ] 選擇**音樂**，然後選擇一首音樂。

8 按下 [ ] 選擇**動態影像尺寸**，然後選擇一個動態影像尺寸。

9 按下 [ ] 選擇**建立**，然後選擇**建立開始**。

- 若相機的可用儲存空間不足以儲存短片，則不能選擇**建立開始**。從記憶卡刪除檔案以空出更多儲存空間。（第 103 頁）
- 若在選擇**建立開始**時出現彈出資訊，請在**動態影像尺寸**選項中選擇較小的短片尺寸。
- 根據選擇的檔案數量和大小，影片渲染可能需要更長時間。
- 按下 [**MENU**] 取消影片渲染。

檢視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中製作的短片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選擇 。

3 按下 [**DISP**/] 選擇短片。

4 按下 [**OK**] 播放短片。

若要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短片，按下 [ ]。（第 98 頁）

使用短片模式

在短片模式中，可自訂設定以錄製全高清影片最長至 20 分鐘。相機會以 MP4 (H.264) 檔案儲存錄製的影片。

- H.264（MPEG-4 part10/AVC）是由國際標準組織 ISO-IEC 和 ITU-T 所建立的高壓縮率影片格式。
- 如果您使用的記憶卡儲存速度緩慢，相機將無法處理儲存視訊所需的儲存速度。因此視訊錄製可能停止，或錄製的視訊畫面可能損毀。
- 寫入速度較慢的記憶卡不支持高解析度的影片及高速影片。使用寫入速度較快的記憶卡錄製高解析度的影片或高速影片。（SDHC Class6 或更高）
- 如果在錄製影片時啓動 OIS 功能，相機會錄下 OIS 功能的操作音。
- 如果在錄製影片期間使用變焦功能，相機可能會錄製到變焦操作時的噪音。若要減少變焦噪音，請使用「無聲變焦」功能。（第 96 頁）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設定所需的選項。（如需選項清單，請參閱「拍攝選項」。）

3 按下 ⓞ（錄影）以開始錄製。
- 錄製時按下 [Fn]，可停用連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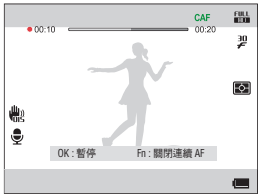

4 再次按下 ⓞ（錄影）以停止錄製。

- 若按下 ⓞ（錄影）而不將模式切換至 ，則可在某些模式下開始錄製影片。
- 根據影片解析度和格率，在您錄製影片時，影片幀尺寸可能會小一些。
- 在錄影期間，若大約有 3 分鐘不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會變暗。若要啓動螢幕，執行任何相機操作。若操作電源、變焦、快門或錄影按鈕，相機將會執行指定的功能，即使螢幕已變暗。
- CAF（連續 AF）：變更構圖，自動對焦於中心區域時，就可以使用此功能拍攝。

暫停錄製

相機允許在錄製影片中暫停。透過這個功能，可以將一段影片分別錄製場景。

- 錄製時按下 [**OK**] 可暫停。
- 按下 [**OK**] 以繼續。

在錄製影片時截取靜態影像

可以在錄製影片時截取靜態影像，而無需切換至拍照模式（最多拍攝 6 張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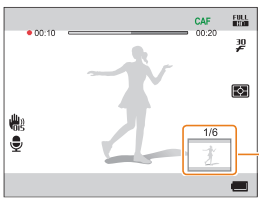

錄製影片時截取的圖像

- 按下 [**快門**] 在錄製影片時截取圖像。
- 截取的圖像將自動儲存。

- 視所錄影片的尺寸而定，截取的圖像會自動調整其大小。
- 在錄製高速影片時無法截取靜態影像。
- 暫停錄影時不能截取靜態影像。
- 錄製影片時擷取的影像畫質會低於正常拍攝的影像。
- 錄製視訊時拍攝的靜態影像看起來可能和視訊中的動態影像不同。

錄製高速影片

可以透過設定格率來錄製高速影片。不論影片的格率是多少，高速影片都會以 30 FPS 的慢動作播放。

- 具有慢速寫入功能的記憶卡不支援高速影片。
- 在錄製高速影片時，不能設定智慧濾光片效果或智慧場景偵測模式。
- 高速影片不支援錄音。
- 高速影片的畫質可能會低於常速影片的畫質。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 模式僅允許您錄製高速影片。

2 向上或向下旋轉驅動桿以選擇張數/秒。

圖示	說明
480	**480fps**：每秒錄製 480 張（最長 10 秒）。
240	**240fps**：每秒錄製 240 張（最長 10 秒）。
30	**30fps**：每秒錄製 30 張（最長 20 分鐘）。**30fps** 並非高速錄製選項。

3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4 按下 ◎（錄影）以開始錄製。

5 再次按下 ◎（錄影）以停止錄製。

使用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

在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中，相機會根據偵測到的拍攝環境自動選擇最適合的相機設定。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

2 按下 [**MENU**]。

3 選擇 → **智慧拍攝環境偵測** → **開啟**。

4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5 在拍攝框中對準拍攝對象。

- 相機會自動選擇拍攝環境。最適合的拍攝環境圖示會出現在螢幕的左下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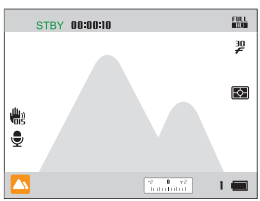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風景
	夕陽
	晴天
	自然

6 按下 ⓞ (錄影) 以開始錄製。

7 再次按下 ⓞ (錄影) 以停止錄製。

- 如果相機無法判別適合的拍攝環境，將會使用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的預設設定。
- 根據拍攝條件，例如：相機晃動、光線和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相機可能不會選擇正確的拍攝環境。
- 智慧濾光片效果不適用於智慧拍攝環境偵測模式。

GPS

可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或在地圖上檢視帶地點資訊和周圍區域的相片位置。 有些國家由於其國家政策可能不支援某些功能。

使用 GPS ····· 62
- 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 ····· 62
- 確認地圖上的拍攝位置 ····· 63

搜尋周圍環境 ····· 66
- 檢查帶 POI 的位置 ····· 66
- 使用即時建築物 ····· 67
- 使用指南針 ····· 69

使用 GPS

可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或在地圖上檢視帶地點資訊和周圍區域的相片位置。使用 GPS 之前需要開啓 GPS 電源。

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 P A S M

GPS 功能開啓時，位置資訊會寫入相片中。 由於本相機有內建的 GPS 接收器，因此可以確認您的位置。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MENU**]。

2 選取 ◈ 與所需設定。

選項	說明
變更地標*	變更基於目前位置（緯度/經度）提供的附近著名建築或設施的名稱。
搜尋範圍	設定顯示提供的 POI* 資訊的半徑。
興趣點類別	設定顯示各種位置資訊中的特定資訊。
GPS 有效時間設定	如果接收 GPS 訊號失敗，請選取重新使用最新錄製地理標籤的時間。
位置顯示	設定位置資訊的範圍，用於在拍攝模式中或拍攝的相片上顯示。
GPS 電源	啓動 GPS。
GPS 重設	如希望爲您位置附近的 GPS 衛星執行新的搜尋，請選取此選項。
匯出路線*	利用接收的 GPS 資訊將您的路線傳輸到記憶卡，在 PC 上的地圖中檢視它。
校準羅盤	在圖 8 中，透過緩慢移動相機用指南針校正位置。
地圖資訊	顯示地圖資料版本和地圖資訊提供者。

* 變更地標：當地標改變時，將按與您最接近位置的順序來排列地標清單。

* POI (名勝)：指人們發現的有用或有趣的特定位置。

* 匯出路線: 地理標記資訊僅存儲在記憶體中，僅供使用者使用。不會透過網路等提供給製造商或由製造商儲存。 執行電腦上 Google Earth 或其他地圖軟體匯出的 KML 檔案時，您可以在電腦上查看自己的路線。 但是，中國不支援此功能。

3 選取 **GPS 電源** 打開 GPS → **開啟**。

4 按 [**MENU**] 返回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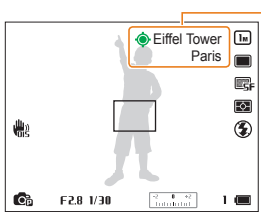

5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6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拍攝有地理標籤的相片。
- 在拍攝的相片上顯示位置資訊和建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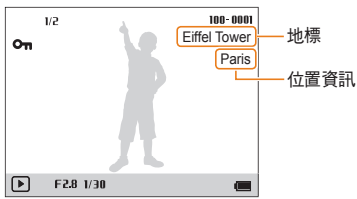

確認地圖上的拍攝位置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GPS。

- 地圖上標記最近相片的拍攝位置。
- 地圖左側顯示標記相片的位置和方向。
- 沒有相片時，提供目前位置的地圖。

2 按 [**DISP**/⏲] 選取相片。

- 顯示相片位置的圖示位於地圖中間。

3 按下 [**OK**] 檢視單張相片。

- 使用方向鍵檢視拍攝的其他相片。

放大以檢視地圖

向右旋轉 [**變焦**] 可以放大相片的一部分。
向左旋轉 [**變焦**] 即可縮小。

檢查 GPS 狀態

在拍攝模式中，用 顏色可以檢查 GPS 訊號接收狀態。

圖示	說明
	無法接收 GPS 訊號。
	搜尋 GPS 訊號。
	GPS 訊號接收正常。

- 要讓 GPS 正常作業，地圖資料應存儲在記憶卡中。
- 螢幕上最多可同時顯示 5 個縮圖影像。
- 對於沒有位置資訊的相片，地圖上未顯示位置名稱。
- 您可從地圖下載管理員程式或 www.samsung.com 下載包含接收地區和 POI 資料的位置地圖資料。請參閱網站了解詳細資訊。
- 有些國家由於其法規限制，地圖資料無法下載，將在光碟中提供。
- 您可以安裝所提供光碟上的地圖下載管理程式。(第 119 頁)
- Map Download Manage 僅與 Windows 相容。

- 在使用 **高速** 或 **AE 包圍曝光** 拍攝法拍照時錄製地理標籤。
- 如果在使用 **高速** 或 **AE 包圍曝光** 拍攝法拍照時有效時間已經過，則所拍攝的圖片不會錄製地理標籤。
- 在 GPS 訊號接收良好的外部開放空間拍照。
- GPS 功能在室內無法使用。
- GPS 訊號接收是否會花費較長時間視 GPS 衛星的情況而定。
- 視週遭環境(是否在大樓之間、低窪地區、有很多反射物的地區，例如鏡子)和天氣情況的不同，有可能花費較長時間接收 GPS 訊號甚至無法接收到訊號。
- 地理標籤可能發生錯誤，視確認位置的情況而定。
- 隨著地區的不同，位置資訊（城市名稱）的顯示可能也會不同。
- 錄製地理標籤的時間不會儲存。
- 在 **短片** 中不會錄製地理標籤。
- GPS 位置名稱隨使用的地區而異，而且只顯示城市/郊區。
- 在某些國家或地區，位置資訊可能會因該國家或地區的特點而不同。
- 請注意，不支援透過下載提供的地圖資料的更新。

- 使用適用於 GPS 的 WGS 84（世界測量座標系統 1984）。
- 即使接收到 GPS 訊號也不一定會顯示位置資訊，視使用的地區而定。
- 使用 GPS 功能時，電池的耗電會比較快。
- 只有 63 個國家有支援 GPS 功能，包括美國、西班牙、英國、義大利、印度、中國、加拿大、法國和韓國。關於支援位置資訊的 55 個國家，可以從 Samsung Electronics 網站下載 Map 資料。 在中國，只有在中國購買的相機才能確認位置資訊。
- GPS 位置資訊可能有允許範圍。
- GPS 訊號可用時，若未接收到訊號，則保留最新資訊以應對稍後可能接收到最新訊號的情況。
- 地圖上某點的名稱以當地語言提供，目前位置名稱和建築物僅以韓文和英文提供。
- 所支援的語言視購買地點不同而異。
- GPS 訊號可用時，將按 GPS 有效時間自動更新目前位置。
- GPS 訊號不可用時，地圖上標記上一接收點。
- 如果沒有國家/地區的地圖資料，相機不會顯示地圖資訊。
- 如果您在 GPS 模式中想要返回拍攝或播放模式，請轉動模式撥盤來選取其他模式。
- 格式化記憶卡時會刪除地圖資料。格式化記憶卡之前，請下載地圖資料並將其儲存。

搜尋周圍環境

您可以搜尋目前位置的周遭環境或檢視地圖上的 POI 資訊。

檢查帶 POI 的位置

利用 POI，可檢視在 GPS 資料中註冊的您周圍特定地點的位置資訊。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GPS.
- 顯示了本位置的最新相片和地圖。

2 按下 [**Fn**]。
- 顯示目前位置的地圖。

3 按下方向鍵移到所需的 POI 上。

4 按下 [**OK**] 檢視 POI 資訊。

圍繞目前位置搜尋

1 在地圖螢幕上選擇 [**MENU**] → **搜尋周邊**。
- 選中的 POI 按距離目前位置的最近位置排序。
- 相機最多顯示 5 公里半徑內名勝的相關資訊。

2 按下 [**OK**] 選擇所需的 POI 分類，然後選擇 POI。
- 顯示 POI 資訊。

3 按下 [**OK**] 設定目的地。
- 顯示從目前位置到選中 POI 的方向和距離。
- 可使用方向鍵導覽。
- 選取詳細的 POI 資訊時如轉到螢幕之外的 POI，它將轉到底部的地圖。

4 按下 [**MENU**] 退出搜尋。

- POI 支援韓文和英文。
- 某些 POI 因遵循某些國家法律要求，故未提供。
- 所支援的語言視購買地點不同而異。
- 按下 POI 資訊螢幕上的 [**OK**]，您可直接設定目的地。
- 因週遭環境而導致的 GPS 錯誤或附近磁場導致的指南針錯誤，都會使目的地的方向和距離有誤。

圍繞對焦位置搜尋

1 按下地圖螢幕上的方向鍵移到所需的焦點上。
- 按下 [🗑] 移回目前位置。

2 在地圖螢幕上選擇 [**MENU**] → **搜尋周邊關注點**。

3 按下 [**OK**] 選擇所需的 POI 分類，然後選擇 POI。
- 顯示 POI 資訊。
- 基於對焦的 POI，提供 POI 清單上距離和方向的資訊。
- 相機最多顯示 5 公里半徑內名勝的相關資訊。

4 按下 [**OK**] 設定目的地。
- 提供的距離從目前位置測量。
- 如果目的地遠離目前位置，比例尺自動變更以便在一個螢幕上顯示地圖。

5 按下 [**MENU**] 結束搜尋。

使用即時建築物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Live Landmark（即時建築物）按鈕，可在一個擴增實境顯示器上檢視最近 POI 的位置和資訊。

1 在拍攝模式中按 [📍]。
- 顯示上次設定的建築物和帶訊號的上一位置的名稱。
- 選中位於中心方塊中的 POI。
- 如果在 POI 沒有位於中心方塊中時按下 [**OK**]，會選中最近的 POI。

2 按下 [**OK**] 檢視 POI 資訊。
- 按下 [📍/⏲] 移到所需的 POI 上。

圍繞目前位置搜尋

1 在地圖螢幕上選擇 [**MENU**] → **搜尋周邊**。
- 選中的 POI 按距離目前位置的最近位置排序。
- 相機最多顯示 5 公里半徑內名勝的相關資訊。

2 按下 [**OK**] 選擇所需的 POI 分類，然後選擇 POI。
- 顯示 POI 資訊。
- 可使用方向鍵導覽。
- 選取詳細的 POI 資訊時如轉到螢幕之外的 POI，它將轉到底部的地圖。

3 按下 [**OK**] 設定目的地。
- 顯示從目前位置到選中 POI 的方向和距離。

4 按下 [**MENU**] 退出搜尋。

- 發生以下情況時，未提供即時建築物資訊：
  - 未接收到 GPS 訊號
  - GPS 已關機
  - 沒有找到地圖資料
- 按下 POI 資訊螢幕上的 [**OK**]，您可直接設定目的地。
- 因週遭環境而導致的 GPS 錯誤或附近磁場導致的指南針錯誤，都會使目的地的方向和距離有誤。

使用指南針

可以使用指南針確定您想要的方向。

1 拍攝模式下，按下 [⊘] 顯示指南針螢幕。
- 指南針顯示您所在位置的方向。

2 按下 [⊘] 以返回拍攝模式。

如果相機鏡頭指向上方而螢幕向下，指南針的方向可能不正確。

指南針校準

如果想要使用「地圖檢視」模式或「即時建築物」功能，可能須校準指南針。對指南針進行校準后可提供更準確的方向。

1 當指南針須要校準時，會顯示校準提醒訊息。

2 在「8」字形圖中，緩慢移動相機 2–3 次，以此對指南針進行校準。

在強磁場位置，如在汽車或火車中，指南針可能會失去校準。在其他地方使用之前，請校準指南針。

拍攝選項

瞭解如何在拍攝模式中設定選項。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71
- 選擇解析度 71
- 設定相片畫質 72

使用定時器 73

在陰暗處拍攝 74
- 防止紅眼 74
- 使用閃光燈 74
- 調整 ISO 感光度 77

變更相機焦距 78
- 使用近拍 78
- 使用自動對焦 78
- 對焦於選擇的區域 80
- 使用追蹤自動對焦 80
- 調整對焦區 81

使用臉部偵測 82
- 偵測臉孔 82
- 自拍 83
- 拍攝笑臉 83
- 監測眨眼 84
-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84
- 將臉孔註冊爲您的最愛 (我的明星) 85

調整亮度和色彩 86
- 手動調整曝光 (EV) 86
- 變更測光選項 87
- 選擇光源 (白平衡) 87

使用連拍模式 90
- 在高速連拍模式中拍攝相片 90
- 在預拍攝模式中拍照 91
- 拍攝被曝光包圍的相片 91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93
-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93
- 調整您的相片 95

降低變焦音效 96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瞭解如何變更影像解析度與畫質設定。

選擇解析度

解析度增大時，相片或影像的像素更多，從而可以列印在更大的紙張上或顯示在更大的螢幕上。使用高解析度時，檔案大小也將增大。

設定相片解析度 SMART P A S M SCN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尺寸**。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16M	**4608X3456**：列印在 A1 大小的紙張上。
14M	**4608X3072**：以廣角比率 (3:2) 列印在 A1 大小的紙張上。
12M	**4608X2592**：以全景比例 (16:9) 列印在 A1 大小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播放。
10M	**3648X2736**：列印在 A2 大小的紙張上。
8M	**2832X2832**：以 1:1 的比率列印在 A3 大小的紙張上。
5M	**2592X1944**：列印在 A4 大小的紙張上。
3M	**1984X1488**：列印在 A5 大小的紙張上。
2M	**1920X1080**：以全景比例 (16:9) 列印在 A5 大小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播放。
1M	**1024X768**：附加至電子郵件。

設定影片解析度 SMART P A S M SCN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動態影像尺寸**。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FULL HD	**1920X1080**：在 HDTV 上播放高畫質檔案。
HD	**1280X720**：在 HDTV 上播放。
VGA	**640X480**：在類比電視上播放。
320 WEB	**用於共用**：透過無線網路發佈在網站上（最長 30 秒）。

設定相片畫質 P A S M SCN

設定相片畫質設定。如果影像品質設定較高，檔案大小就會較大。相機會將您拍攝的相片壓縮並儲存爲 JPEG 格式。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畫質**。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SF	**超高畫質**：以超高畫質拍攝相片。
F	**高畫質**：以高畫質拍攝相片。
N	**一般畫質**：以一般畫質拍攝相片。

使用定時器 SMART P A S M SCN

瞭解如何設定自拍器以延遲拍攝。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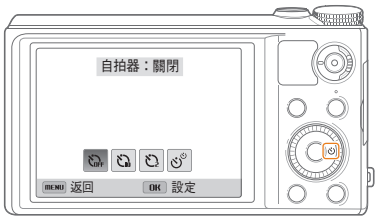

2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OFF	**關閉**：不使用自拍器。
10	**10 秒**：在延遲 10 秒後拍攝相片。
2	**2 秒**：在延遲 2 秒後拍攝相片。
	雙重：在延遲 10 秒後拍攝一張相片，然後繼續延遲 2 秒後拍攝第二張相片。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3 按下 [**快門**] 來啓動自拍器。

- AF 輔助光線/定時器指示燈閃爍。 相機將在指定時間內自動拍攝相片。

- 按下 [**快門**] 或 [⏲] 取消自拍器。
- 根據選擇的臉部偵測選項，自拍器功能可能不可用。

在陰暗處拍攝

瞭解如何在夜晚或光線較暗的環境中拍攝相片。

防止紅眼 P SCN

如果在陰暗處拍攝人像時開啓閃光燈，人的眼睛可能會出現紅光。要避免這種情況，請選擇**紅眼**或**紅眼消除**。請參閱「使用閃光燈」中的閃光燈選項。

▲ 修正前

▲ 修正後

使用閃光燈 SMART P A S M SCN

當在陰暗處拍攝相片或者需要相片上光線較亮時，請使用閃光燈。

1 需要使用閃光燈時，滑開閃光燈開關讓它彈出。

2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3 選擇 → **閃光燈**。

4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關閉： • 閃光燈不會開啓。 • 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時，相機會顯示晃動警告。
SMART	**自動**：相機處於智慧自動模式時，便會針對偵測到的拍攝環境選擇適合的閃光燈設定。

圖示	說明
	自動：拍攝對象或背景較暗時會自動開啓閃光燈。
	紅眼： • 當拍攝對象或背景太暗時，閃光燈會閃兩次以減少紅眼情形。 • 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 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強制： • 總是開啓閃光燈。 • 相機自動調整閃光燈亮度。
	慢速同步： • 開啓閃光燈，並使快門保持開啓狀態的時間更長。 • 當想要拍攝周圍燈光以使背景中內容更加豐富時，建議使用此選項。 •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片模糊。 • 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時，相機會顯示晃動警告 。
	紅眼消除： • 閃光燈會在拍攝對象或背景太暗時開啓，相機會透過先進的軟體分析來消除紅眼。 • 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 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 如果設定了連拍選項或選取了**自拍精靈**或**眨眼監測**，則無法使用閃光燈選項。
- 確定拍攝對象在閃光燈的建議距離內。 （第 170 頁）
- 如果出現閃光燈反射的情形，或是空氣中有太多塵埃，相片上可能會出現微小斑點。

調整閃光燈強度

調整閃光燈強度以避免拍出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的相片。

1 需要使用閃光燈時，滑開閃光燈開關讓它彈出。

2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3 選擇 → **閃光燈**。

4 捲動至某個選項。

5 按下 [**DISP**]。

6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強度。

7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如果出現以下情形，調整閃光燈強度可能無效：
- 拍攝對象太接近相機
- 設定了高 ISO 感光度
- 曝光值太大或太小

如何使用閃光燈

需要使用閃光燈時，滑開閃光燈開關讓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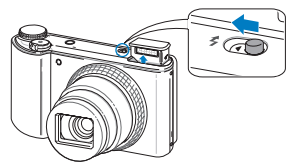

閃光燈關閉時，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都不會啓用閃光燈。 閃光燈彈出時，會依照選擇的選項啓用閃光燈。

- 如果未在使用中，請將閃光燈保持關閉狀態，以避免損壞。
- 強制開啓閃光燈可能會損壞相機。

輕按即可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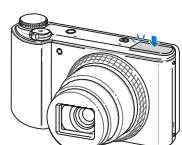

調整 ISO 感光度 PASM

ISO 感光度是由國際標準組織 (ISO) 所定義的菲林感光度量度。選擇的 ISO 感光度越高，相機對光越敏感。使用較高的 ISO 感光度可拍攝較亮的相片，並可減少不使用閃光燈時出現的相機抖動。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ISO**。

3 選取選項。

- 選擇 ISO，根據拍攝對象亮度和光線明暗使用合適的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過高可能會造成更多影像雜訊。

變更相機焦距

瞭解如何調整相機焦距以適用於拍攝對象和拍攝環境。

使用近拍 P A S M SCN

使用近拍，近距離拍攝花朵或昆蟲等對象。

- 盡量保持相機穩定不動，可防止相片模糊。
- 如果拍攝對象的距離小於 40 公分，請關閉閃光燈。

使用自動對焦 P A S M SCN

要拍攝鮮明的相片，請根據您與拍攝對象之間的距離選擇合適的焦距。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對焦**。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AF	**自動對焦 (一般)**：對焦位於 80 公分以外的拍攝對象（使用變焦時，爲 350 公分）。
MF	**手動對焦**：手動調整焦距來對焦拍攝對象。
	近拍：對焦距離相機 10 – 80 公分的拍攝對象。（使用變焦時，爲 150 到 350 公分）。
	自動近拍： • 自動對焦於 10 cm 外的拍攝對象。（使用變焦時，爲 150 公分 以外）。 • 此選項在某些模式中自動設定。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手動調整焦距 P A S M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對焦**。

3 選擇**手動對焦**。

4 按下 [**DISP**]。

5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對焦距離。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 若手動調整焦距，但拍攝對象失焦，相片可能會模糊。
- 若使用此功能，則無法設定對焦區選項與臉部偵測選項。

對焦於選擇的區域 P A S M

可以對焦於選定的區域。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對焦區** → **選擇AF**。

3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4 按下 [**OK**]，然後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將相框移至所需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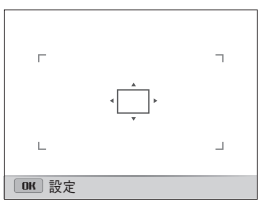

5 按下 [**OK**] 或 [**快門**]。

6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按下 [**OK**] 以變更變焦區。

若使用該功能，則無法設定臉部偵測選項、連拍選項、智慧變焦選項和智慧濾光片效果。

使用追蹤自動對焦 P A S M

使用追蹤 AF 時，即使處於移動狀態，仍可追蹤拍攝對象並自動調整焦距。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對焦區** → **追蹤AF**。

3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4 對焦想追蹤的拍攝對象，並按下 [**OK**]。
- 對焦框會顯示在拍攝對象上，並且相機移動時對焦框會跟隨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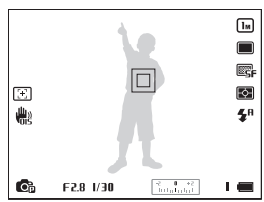

- 白框表示相機正在追蹤拍攝對象。
- 按下一半 [**快門**] 時，綠框表示已對焦拍攝對象。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若不選擇對焦的區域，對焦框就會出現在螢幕的中間。
- 下列狀況會導致無法追蹤拍攝對象：
  - 拍攝對象太小
  - 拍攝對象移動幅度過大
  - 拍攝對象背光或拍攝位置過暗
  - 拍攝對象的顏色或圖案與背景相同
  - 拍攝對象包含水平圖案，例如：百葉窗
  - 相機劇烈搖晃
- 如果無法追蹤拍攝對象，則對焦框會顯示白色單線方框（▭）。
- 如果相機無法追蹤拍攝對象，則必須重新選擇要追蹤的拍攝對象。
- 如果相機無法對焦，則對焦框會變成紅色單線方框（▭）。
- 若使用該功能，則無法設定臉部偵測選項、連拍選項、智慧變焦和智慧濾光片效果。

調整對焦區 P A S M SCN

根據拍攝對象在拍攝環境中的位置選擇適當的對焦區，您可拍攝更清晰的相片。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對焦區**。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中心AF：對焦於方框中心（適用於拍攝對象接近或位於中心時）。
	多重AF：對焦於 9 個可能的對焦區中的一個或多個。
	選擇AF：對焦於選擇的區域。（第 80 頁）
	追蹤AF：對焦並追蹤拍攝對象。（第 80 頁）

可用的拍攝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模式而定。

使用臉部偵測 P A S M SCN

若使用臉部偵測選項，則相機可自動偵測人臉。 對焦於臉孔時，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 使用**眨眼監測**可偵測到閉上的眼睛，或使用**微笑快門**以捕捉笑臉。 也可以使用**智慧臉部識別**來註冊臉孔，並在對焦時優先對焦這些臉孔。

- 當偵測到臉部，相機會自動追蹤偵測到的臉部。
- 出現下列情況時，臉部偵測可能會不起作用：
  - 拍攝對象遠離相機（「微笑快門」及「眨眼監測」的對焦框呈橙色。）
  - 太亮或太暗
  - 拍攝對象沒有面對相機
  - 拍攝對象戴著太陽眼鏡或面具
  - 拍攝對象的臉部表情變動過度
  - 拍攝對象背光或光線條件不穩定
- 若設定智慧濾光片效果、影像調整、選擇 AF、追蹤 AF 或手動對焦，臉部偵測將不可用。
- 根據拍攝選項的情況，可用的臉部偵測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
- 根據選擇的臉部偵測選項，自拍器功能可能不可用。
- 設定臉部偵測選項時，AF 區域會自動設定爲多重 AF。
- 根據選擇的臉部偵測選項，連拍選項不可用。
- 設定智慧臉部識別選項並拍攝偵測到的臉孔相片時，相應臉孔會註冊到臉部清單中。
- 可以在播放模式中按優先順序檢視註冊的臉孔。（第 99 頁）即使成功註冊臉孔，仍可能無法在播放模式中爲這些臉孔歸類。
-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選項偵測到的臉孔可能不會在臉部清單或智慧相簿中出現。

偵測臉孔

在一個場景中相機會自動偵測到最多 10 張人臉。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部偵測** → **一般畫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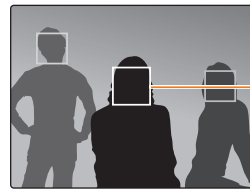

距離相機最近或與拍攝環境中心最近的臉孔會出現在白色對焦框，而其餘臉孔會出現在灰色對焦框。

- 距離拍攝對象越近，相機偵測臉孔的速度越快。
- 如果設定了連拍選項，相機可能無法註冊檢測到的面孔。

自拍

爲自己拍攝相片。相機會將對焦距離設定爲近拍，並在準備就緒時發出蜂鳴聲。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部偵測** → **自拍精靈**。

3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4 將鏡頭對著自己拍照。

5 聽到快速蜂鳴聲時按下 [**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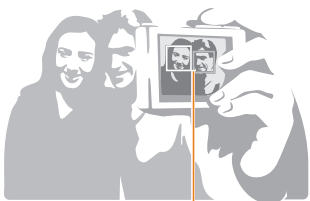

當臉孔位於中央，相機就會快速發出蜂鳴聲。

若在設定中關閉**音量**，則相機將不會發出蜂鳴聲。（第 150 頁）

拍攝笑臉

相機在偵測到笑臉時會自動鬆開快門。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部偵測** → **微笑快門**。

3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4 拍攝相片。

- 相機在偵測到笑臉時會自動鬆開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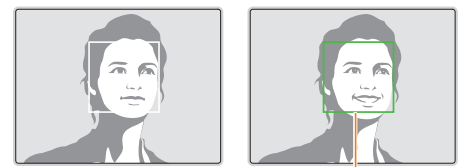

拍攝對象大笑時，相機更容易偵測到笑容。

監測眨眼

如果相機偵測到閉上的眼睛，將自動連續拍攝 2 張相片。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部偵測** → **眨眼監測**。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相機會自動註冊您經常拍攝的臉孔。 智慧臉部識別功能會優先對焦於這些臉孔及最喜愛的臉孔。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部偵測** → **智慧臉部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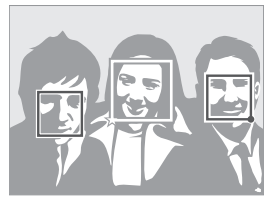

- ：已註冊爲喜愛的臉孔。
  （要註冊爲喜愛的臉孔，請參閱第 85 頁。）
- ：相機自動註冊的臉孔。

- 相機在辨識和註冊臉孔時可能會發生錯誤，具體取決於光線條件、拍攝對象姿勢或表情是否變化很大，以及拍攝對象是否配戴眼鏡。
- 相機最多可以自動註冊 12 張臉孔。 若相機在識別新臉孔時已存有 12 張註冊的臉孔，則新臉孔會取代優先順序最低的現有註冊臉孔。

將臉孔註冊爲您的最愛（我的明星）

可以註冊最喜愛的臉孔，針對這些臉孔優先對焦與曝光。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智慧 FR 編輯** → **我的明星**。

3 用橢圓指引線對準目標的臉部，然後按下 [**快門**] 註冊該臉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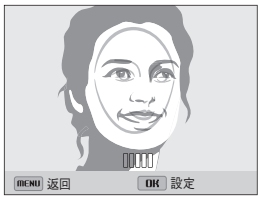

- 註冊臉孔時請一次拍攝一個人的相片。
- 拍攝五張對象臉部的照片以求最佳效果： 從前面、左側、右側、上方與下方各拍一張。
- 從左側、右側、上方與下方拍攝照片時，指示對象勿轉頭超過 30 度。
- 即使只拍一張對象臉部的照片，仍可註冊臉部。

4 拍完相片時，就會顯示臉部清單。

- 在臉孔清單中，以 ★ 標記喜愛的臉孔。

- 最多可以註冊 8 張最喜愛的臉孔。
- 註冊最喜愛的臉孔時，不會開啓閃光燈。
- 如果同一張臉孔註冊兩次，可以將其中一張臉孔從臉孔清單中刪除。

檢視最喜愛的臉孔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智慧 FR 編輯** → **臉部清單**。

- 要更改喜愛的臉孔的等級，按下 [**Fn**]，然後選擇**編輯等級**。（第 99 頁）
- 要刪除喜愛的臉孔，按下 [**Fn**]，然後選擇**刪除我的明星**。（第 100 頁）

調整亮度和色彩

瞭解如何調整亮度和色彩以獲得較高畫質。

手動調整曝光 (EV) P A S

根據周圍燈光的明暗度，相片可能太亮或太暗。在這些情況下，可調整曝光以得到更好的相片。

▲ 較暗 (–)

▲ 正常 (0)

▲ 較亮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EV**。

3 選擇一個值來調整曝光。

- 相片會隨著曝光度增加而更亮。

4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 調整曝光後，會自動儲存設定。 請於稍後變更曝光值以避免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 如果無法決定適當的曝光，選擇 **AE 包圍曝光**（自動包圍曝光）選項，然後拍攝被包圍的相片。相機會連續拍攝 3 張相片，每張曝光度皆不同：標準、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第 91 頁）
- 您不能在普通拍攝模式下按下 ⊙（影片錄製）來在錄製影片時設定曝光。

變更測光選項 PASM

測光模式是指相機測量光量的方法。相片的亮度和明暗視所選擇的測光模式而有所不同。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測光**。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多點測光： • 相機將方框劃分爲數個區域，然後測量每個區域的光強。 • 適用於一般相片。
	單點測光： • 相機只測量拍攝框正中心的光強。 • 如果拍攝對象不在方框中央，相片可能會曝光不當。 • 適用於有背光的拍攝對象。
	中心側重： • 相機將平均整個對焦框中的測量讀數，而重點是中心。 • 適用於拍攝對象位於拍攝框中心的相片。

選擇光源（白平衡） PASM

相片的色彩視光源的類型和品質而定。想讓相片色彩更顯眞實，請選擇適合光線條件的白平衡，例如：「自動白平衡」、「太陽光」、「陰天」或「燈泡」。

AWB 自動白平衡

太陽光

陰天

燈泡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白平衡**。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AWB	**自動白平衡**：根據光線條件自動設定白平衡。
	太陽光：適用晴天下拍攝戶外相片。
	陰天：適用陰天或陰影下拍攝室外相片。
	日光燈高：適用日光色日光燈或三用日光燈下拍攝相片。
	日光燈低：適用白色日光燈下拍攝相片。
	燈泡：適用白熾燈或鹵素燈下拍攝室內相片。
	使用者自定：使用自己定義的白平衡設定。（第 89 頁）
K	**色溫**：調整光源的色溫。（第 89 頁）

自訂預設白平衡選項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白平衡**。

3 捲動至所需的選項。

4 按下 [**DISP**]。

5 按下 [**DISP**/ / /] 以調整座標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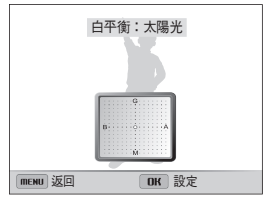

- **G**：綠色
- **A**：琥珀色
- **M**：紫紅色
- **B**：藍色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定義自己的白平衡

在要拍攝相片的光線條件下，透過拍攝白色表面，例如：一張白紙，即可自訂白平衡。白平衡功能有助於比對相片中的顏色及實際場景的顏色。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白平衡**。

3 捲動至**使用者自定**。

4 將鏡頭對準一張白紙，然後按下 [**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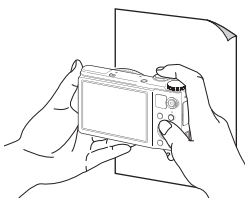

調整色溫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白平衡**。

3 捲動至**色溫**。

4 按下 [**DISP**]。

5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色溫。

- 您可以使用較高的色溫設定拍攝暖色相片，也可以使用較低的色溫設定拍攝冷色相片。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使用連拍模式 PASM

難以拍攝到快速移動目標的相片或在相片中捕捉到目標的面部表情與動作。此外，正確調整曝光和選擇正確的光源同樣很難。在這種情況下，可以選擇其中一種連拍模式。

在高速連拍模式中拍攝相片

1 在拍攝模式下，向上或向下旋轉驅動桿。

2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10fps：每秒連續拍攝 10 張相片。 (一次連拍最多可以拍攝 8 張相片。)
	5fps：每秒連續拍攝 5 張相片。 (一次連拍最多可以拍攝 8 張相片。)
	3fps：每秒連續拍攝 3 張相片。 (一次連拍最多可以拍攝 8 張相片。)
	單張：拍攝單張相片。**單張**並非高速連拍選項。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住 [**快門**]。

- 按下 [**快門**] 時，相機將連續拍攝相片。

- 只有在選擇**單張**時，才能使用閃光燈、智慧變焦、臉部偵測選項和智慧濾光片選項。
- 根據記憶卡容量和性能，儲存相片的時間可能會更長。
- 在返回拍攝模式之前，相機總是顯示拍攝的相片。
- 以 10 FPS，1/30 快門速度進行拍攝時，相機以 8 FPS 拍攝。

在預拍攝模式中拍照

在預拍照模式中，即使尚未完全按下快門，相機也會開始拍照。如果不想錯過重要事件剛剛開始時的精彩時刻，只需使用此模式並在拍攝完後選擇效果最佳的相片即可。

1 在拍攝模式下，向上或向下旋轉驅動桿。

2 選擇**預拍攝**。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相機連續拍攝 7 張相片。如果放開 [**快門**] 太快，相機將會拍攝少於 7 張相片。

4 按下 [**快門**]。
- 按下一半 [**快門**] 時，相機將先拍攝直到最後一張相片，然後再儲存拍攝的所有相片。
- 如果沒有完全按下 [**快門**]，將不會儲存按下一半 [**快門**] 時拍攝的相片。

拍攝被曝光包圍的相片

可以使用自動包圍曝光功能拍攝同一對象的多張相片，這些相片的設定值會略有不同，例如曝光或白平衡。

1 在拍攝模式下，向上或向下旋轉驅動桿。

2 選擇包圍曝光選項。

圖示	說明
	WB 包圍曝光：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拍攝 3 張相片。
	AE 包圍曝光：使用選擇的曝光拍攝 3 張相片。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4 按下 [**快門**]。
- 相機連續拍攝 3 張相片。

- 請使用腳架以免相片模糊。
-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按下 [**MENU**]，然後選擇 **包圍曝光** 來設定包圍曝光選項。

選擇包圍曝光選項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包圍曝光**。

3 選擇包圍曝光選項。

4 旋轉導覽按鈕以調整詳細資訊。
- 爲選擇的光源（白平衡）調整色彩或選擇曝光值。

5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PASM

在相片和影片中套用不同智慧濾光片效果，以建立獨特的影像。

微縮

暈映

魚眼

素描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或 → **智慧濾光片**。

3 選擇效果。

可用於程式、光圈優先、快門優先與手冊模式的濾光片

圖示	說明
	一般：無效果
	微縮：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水墨畫：套用水彩畫效果。
	油畫：套用油畫效果。
	卡通：套用卡通畫效果。
	交叉濾光片：新增從明亮對象向外發散的線條，從而模仿交叉濾光片的視覺效果。
	素描：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柔焦：隱藏臉部缺點或套用夢幻效果。
	魚眼：扭曲近處的對象來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古典：套用黑白效果。
	復古：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變焦拍攝：使相片的邊緣模糊，從而突出中央的對象。

短片模式下可用的濾光片

圖示	說明
	一般：無效果
	調色盤效果 1：以強烈對比度和鮮豔的顏色創造鮮明生動的畫面。
	調色盤效果 2：使場景清晰明亮。
	調色盤效果 3：套用柔和的咖啡色調。
	調色盤效果 4：創造冷色系的單色調效果。
	微縮：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素描：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魚眼：扭曲近處的對象來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古典：套用黑白效果。
	復古：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 若在錄影時選擇了**微縮**，微縮錄製時間將會透過圖示顯示出來，並會比實際的錄製時間要短。
- 若在錄影時選擇了**微縮**，則無法錄製影片聲音，而只能從影片截取靜態影像。
- 若在錄影時選擇了**微縮**，**暈映**，**素描**或**魚眼**，錄製速度將會被設爲 15，並且錄製解析度將會被設爲小於 VGA。
- 若在拍攝相片時選擇了**素描**，**油畫**，**卡通**，**水墨畫**或**交叉濾光片**，**變焦拍攝**，相片尺寸將自動變爲 5M 及以下。
- 若設定了智慧濾光片效果，則無法設定智慧變焦，臉部識別選項，影像調整選項，連拍選項，追蹤 AF 或選擇 AF。

調整您的相片 P A S M

調整相片的清晰度、飽和度或對比度。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調整**。

3 選取選項。
- 對比度
- 清晰度
- 飽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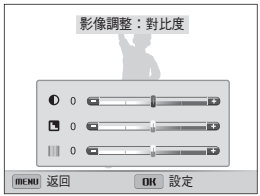

4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每個值。

對比度	說明
–	降低色彩的鮮艷程度和亮度。
+	提高色彩的鮮艷程度和亮度。

清晰度	說明
–	使相片上的邊緣變柔和（適用於在電腦上編輯相片）。
+	使邊緣變清晰，以提高相片的清晰度。 這樣也可能會增加相片上的雜訊。

飽和度	說明
–	降低飽和度。
+	增大飽和度。

5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 如果不想套用任何效果，請選擇 0（適合列印時）。
- 若設定了調整功能，則無法使用智慧濾光片選項和臉部偵測選項。

降低變焦音效

如果在錄影時使用變焦，相機會在影片中錄製變焦音效。使用無聲變焦功能來降低變焦音效。錄製影片時，若啓用音訊變焦功能，透過連結音訊和變焦比率，可以使用效果，使聲音隨螢幕的放大/縮小而變大或變小。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語音**。

3 選取選項。

圖示	說明
	音訊變焦：開啓音訊變焦功能。
	無聲變焦：開啓無聲變焦功能來降低變焦時的雜音。
	一般：關閉環繞音效和音訊變焦功能。
	靜音：不會進行錄音。

- 當使用無聲變焦功能時，請不要擋住麥克風。
- 使用無聲變焦錄製的聲音可能會與實際不同。
- 音訊變焦效果視週遭環境而有所不同。
- 啓用音訊變焦功能后，相機會以單聲道錄製聲音。

播放/編輯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或影片，以及如何編輯相片或影片。同時瞭解如何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相片印表機、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 98
- 開始播放模式 …… 98
- 檢視相片 …… 104
- 播放影片 …… 106

編輯相片 …… 108
- 調整相片大小 …… 108
- 旋轉相片 …… 108
-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 109
- 調整您的相片 …… 110
- 建立列印工單 (DPOF) …… 111

在電視、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 113

將檔案轉移至電腦 …… 116
- 傳送檔案到 Windows 電腦 …… 116
-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 117

在電腦上使用程式 …… 119
- 安裝軟體 …… 119
- 使用 Intelli-studio …… 120
- 使用 CMM (創意短片製作器) …… 124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 126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或影片，以及如何管理檔案。

開始播放模式

檢視或播放儲存在相機中的相片和影片。

1 按下 [▶]。
- 會顯示出最近的檔案。
- 若相機是關閉的，它會開啓並顯示最近的檔案。

2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捲動檢視檔案。
- 長按 [🌷/🕓] 以快速捲動過檔案。

由於尺寸（影像尺寸等）或轉碼器不受支援，您可能無法編輯或播放用其他相機拍攝的檔案。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編輯或播放這些檔案。

相片檔案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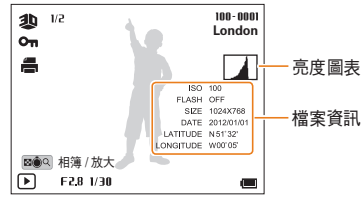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100-0001	資料夾名稱 – 檔案名稱
London	拍攝位置顯示
1/2	目前檔案/總共檔案
3D	以 3D 相片模式拍攝相片
HS	在高速連拍模式或預拍攝模式中拍攝的相片（按資料夾檢視檔案，第 100 頁）
🔑	受保護檔案
🖨	列印工單已設定 (DPOF)

要在螢幕上顯示檔案資訊，按下 [**DISP**]。

影片檔案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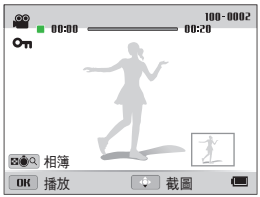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100-0002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
00:00	當前播放時間
00:20	影片長度
	影片檔案
	影片包括錄製時截取的圖像
	在創意短片製作程式模式中製作的短片
	受保護檔案
	錄影時截取的圖像

排名喜愛的臉孔

可以排名最喜愛的臉孔。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孔清單編輯** → **編輯等級**。

3 先從清單選取臉孔，然後按下 [**OK**]。

4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變更臉孔的等級，然後按下 [**Fn**]。

刪除收藏的面孔

可以刪除最喜愛的臉孔。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臉孔清單編輯** → **刪除我的明星**。

3 選取臉孔，然後按下 [**OK**]。

4 按下 [ ]。

5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按資料夾檢視檔案

在高速連拍模式或預拍攝模式中拍攝的相片將作爲資料夾顯示。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 捲動到所需資料架。

- 相機將自動播放資料夾中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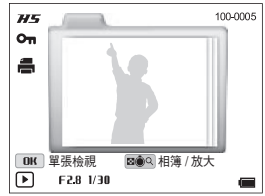

2 按下 [**OK**] 開啓資料夾。

3 按下 [/] 捲動檔案。

4 按下 [**OK**] 返回播放模式。

檢視資料夾時不能編輯相片若要編輯資料夾中的相片，按下 [**OK**] 開啓資料夾，然後捲動至相片。

在智慧相簿中依分類來檢視檔案

依分類檢視檔案，像是檔案類型、日期、周、臉孔、位置或建築物。

1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旋轉 [**變焦**]。

2 按下 [**MENU**]。

3 選擇**分類** → 類別。

選項	說明
類型	依檔案類型來檢視檔案。
日期	依儲存日期來檢視檔案。
星期	依儲存工作日檢視檔案。
臉部	依辨識出的臉孔及喜愛的臉孔檢視檔案。 （最多 20 人）
位置	按記錄的位置資訊檢視檔案。
地標	按建築物檢視檔案。

4 捲動到所需檔案，然後按 [**OK**] 檢視檔案。

5 向左旋轉 [**變焦**] 可返回一般檢視。

可能會花上一些時間相機才會開啓智慧相簿、變更類別或辨識檔案。

以縮圖檢視檔案

搜尋檔案的縮圖。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旋轉 [**變焦**] 以檢視縮圖（一次 3 個縮圖）。多向左旋轉 [**變焦**] 一次或兩次，可顯示更多縮圖（一次 15 或 40 個縮圖）。向右旋轉 [**變焦**] 可返回上一個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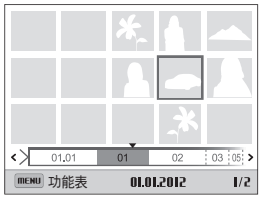

到	說明
捲動檔案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DISP/⊘/🌷/⏲]。
刪除檔案	按下 [🗑]，然後選擇**是**。

捲動至縮圖檢視中的影片檔或資料夾時，相機將自動播放資料夾中的影片或相片。

保護檔案

保護檔案不被意外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影像保護** → **選擇**。
- 若要保護全部檔案，選擇**全部** → **鎖定**。

3 捲動至要保護的檔案，然後按下 [**OK**]。
- 再次按下 [**OK**] 取消選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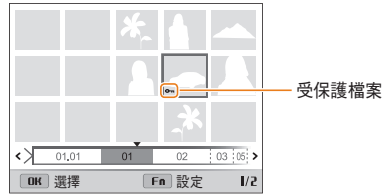

4 按下 [**Fn**]。

無法刪除或旋轉被保護的檔案。

刪除檔案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要刪除的檔案。

刪除一個檔案

可選擇單一檔案，然後將其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選取檔案，然後按下 [🗑]。

2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 檢視智慧相簿或縮圖檢視中的檔案時，按下 [🗑] 可刪除檔案。
- 按資料夾檢視檔案時，按下 [🗑] 可刪除資料夾中的所有相片。
- 若要刪除資料夾中的特定相片，請開啓資料夾，然後選擇檔案並按下 [🗑]。
- 如果鎖定資料夾中的某些影像，只能刪除未鎖定的檔案。

刪除多個檔案

可選擇多個檔案，然後同時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

2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刪除多張**。

3 捲動至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下 [**OK**]。
- 再次按下 [**OK**] 取消選取。

4 按下 [🗑]。

5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刪除全部檔案

可選擇全部檔案，然後同時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刪除** → **全部**。

3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 將刪除所有不受保護的檔案。

檢視相片

局部放大相片或以幻燈片方式檢視相片。

放大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向右旋轉 [**變焦**] 可以放大相片的一部分。向左旋轉 [**變焦**] 即可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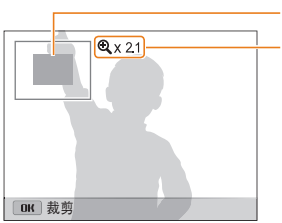

放大面積

縮放比率 (最大的縮放比率會依相片的解析度而不同)。

到	說明
移動放大面積	按下 [DISP/⏲/🌷/⏱]。
修剪放大的相片	按下 [**OK**]，然後選擇**是**。 （裁切的部分會另存爲新檔案）。

若檢視的相片是別台相機拍攝的，則縮放比率可能會不同。

檢視全景相片

檢視在全景模式中拍攝的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捲動至所需的全景相片。
- 整張全景相片將顯示在畫面上。

2 按下 [**OK**]。
- 根據您在拍攝相片時移動的方向，相機將自動水平或垂直捲動顯示相片。相機隨即切換至播放模式。
- 在播放全景相片時，按下 [**OK**] 可暫停或繼續。
- 全景相片暫停播放時，按下 [**DISP**/⊘/ /] 水平或垂直移動相片，具體取決於您在拍攝相片時移動相機的方向。

3 按下 [**MENU**] 返回播放模式。

- 只有在相片的最長邊是最短邊的兩倍或兩倍以上時，相機才會自動捲動顯示全景相片。
- 在相機的螢幕上，在 3D 全景模式中拍攝的相片將作爲 2D 全景相片顯示。若要檢視 3D 效果，請將相機連接至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第 115 頁）

播放幻燈片

以幻燈片放映相片時套用效果或聲音。幻燈片放映功能不適用於影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3 選擇幻燈片放映效果選項。
- 跳到步驟 4 可以以無效果的方式啓動幻燈片放映。

* 預設值

選項	說明
開始播放	設定是否要重複幻燈片放映。(**播放**、**反復播放**)
影像	設定要以幻燈片放映方式檢視的相片。 • **全部***：在幻燈片放映中檢視全部相片。 • **日期**：在幻燈片放映中檢視在特定日期拍攝的相片。 • **選擇**：檢視幻燈片裡所選擇的相片。
時間間隔	• 設定相片與下一張相片之間的時間間隔。(**1 秒***、**3 秒**、**5 秒**、**10 秒**) • 必須將效果選項設定成**關閉**以設定時間間隔。

* 預設值

選項	說明
效果	• 設定相片之間的場景變化效果。 (**關閉**、**寧靜***、**發光**、**放鬆**、**動感**、**甜美**) • 選擇**關閉**取消效果。 • 使用「效果」選項時，相片之間的間隔將設爲 3 秒。
背景音樂	設定背景音訊。

4 選擇**開始播放** → **播放**。
- 選擇**反復播放**以循環播放幻燈片。

5 檢視幻燈片放映。
- 按下 [**OK**] 暫停播放幻燈片。
- 再次按下 [**OK**] 繼續播放幻燈片。

按下 [**OK**]，然後按下 [🌷/⏲] 以停止播放幻燈片並切換回播放模式。

播放影片

在播放模式中，可檢視影片，以及執行播放影片的局部截圖或修剪。 可將截圖或修剪的片段儲存爲新檔案。

1 在播放模式中，選取影片，然後按下 [**OK**]。

2 檢視影片。

目前的播放時間/影片長度

到	說明
向後搜尋	按下 [🌷]。(按下 [🌷] 時，相機倒轉的速度會以 2X、4X 以及 8X 遞增。)
暫停或恢復播放	按下 [**OK**]。
向前搜尋	按下 [⏲]。(按下 [⏲] 時，相機快轉的速度會以 2X、4X 以及 8X 遞增。)
調整音量	向左或向右旋轉 [**變焦**]。

裁剪影片

1 檢視影片時，在要修剪的起點處按下 [**OK**]。
2 向右旋轉 [**變焦**]，然後按下 [**OK**]。
3 在要修剪的結束點處按下 [**OK**]。
4 向右旋轉 [**變焦**]。
5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 原始影片長度至少應要有 10 秒以上。
- 相機會將編輯過的影片以新檔名儲存。

從影片中截圖

1 檢視影片時，在要截圖的位置按下 [**OK**]。
2 按下 [⏲]。

- 截圖影像的檔案大小會跟原始影片中的一樣。
- 截圖影像會以新檔名儲存。

編輯相片

瞭解如何編輯相片。

- 相機會將編輯過的相片以新檔名儲存。
- 當您編輯相片時，相機會自動將相片轉換成較低解析度。以手動旋轉或調整大小的相片將不會自動轉換成較低解析度。
- 資料夾中的檔案可在資料夾內分別編輯。無法編輯全景或 3D 檔案。

調整相片大小

改變相片的尺寸大小並以新檔名儲存。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調整影像尺寸大小**。

3 選取選項。

可以調整尺寸大小的選項會依相片的原始大小而異。

旋轉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旋轉**。

3 選取選項。

相機會將原始檔案覆寫。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套用特效到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智慧濾光片**。

3 選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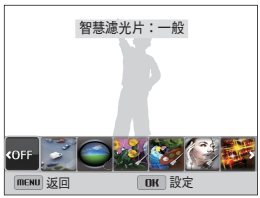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一般：無效果
	微縮：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水墨畫：套用水彩畫效果。
	油畫：套用油畫效果。
	卡通：套用卡通畫效果。
	交叉濾光片：新增從明亮對象向外發散的線條，從而模仿交叉濾光片的視覺效果。
	素描：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柔焦：隱藏臉部缺點或套用夢幻效果。
	魚眼：扭曲近處的對象來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古典：套用黑白效果。
	復古：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變焦拍攝：使相片的邊緣模糊，從而突出中央的對象。

4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調整您的相片

瞭解如何消除紅眼效果，調整膚色，並調整亮度、對比度或飽和度。相機會將編輯的相片以新檔案儲存，但可能會將之轉換爲較低解析度。

消除紅眼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調整** → **紅眼消除**。

3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潤飾臉部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調整** → **臉部潤飾**。

3 按下 [**DISP**]。

4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膚色。
- 數字增加時，膚色會變得更亮更光滑。

5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調整亮度、對比度或飽和度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調整**。

3 選擇調整選項。

圖示	說明
	亮度
	對比度
	飽和度

4 按下 [**DISP**]。

5 旋轉導航按鈕或按下 [/] 調整選項。

6 按下 [**OK**] 以儲存設定。

新增雜訊到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相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 → **影像調整** → **新增雜訊**。

3 按下 [**OK**] 儲存。

建立列印工單 (DPOF)

選擇相片以列印並儲存列印選項到數位列印順序格式（DPOF）。此資訊會儲存在記憶卡上的 MISC 資料夾中，以便在 DPOF 相容印表機上列印。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DPOF** → **標準** → **選擇**。

- 選擇**全部**以列印所有相片。

3 捲動至要列印的相片，向左或向右旋轉 [**變焦**] 以選擇要複印的數量，然後按下 [**Fn**]。
- 若選擇**全部**，按下 [**DISP**/⊘] 以選擇要複印的數量，然後按下 [**OK**]。

4 按下 [**MENU**]。

5 選擇 → **DPOF** → **尺寸** → **選擇**。
- 選擇**全部**以針對所有相片選擇要列印的尺寸。

6 捲動至要列印的相片，向左或向右旋轉 [**變焦**] 以選擇要複印的尺寸，然後按下 [**OK**]。
- 若選擇**全部**，按下 [**DISP**/⊘] 以選擇列印尺寸，然後按下 [**OK**]。

以縮圖列印相片

以縮圖列印相片可同時檢查全部的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DPOF** → **索引**。

3 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 可攜帶記憶卡到沖印店能支援 DPOF（數位列印順序格式）或者在家中直接經由 DPOF 相容印表機列印相片。
- 相片面積寬於相紙的情況可能會做左右裁邊。確保相片面積與所選相紙是相容的。
- 若指定列印尺寸，則將只能使用 DPOF 1.1 相容印表機列印相片。

在電視、高清電視或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使用 A/V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便可播放相片或影片。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視訊輸出**。

3 選擇本國或本地區的視訊信號輸出。（第 153 頁）

4 關閉相機與電視。

5 使用 A/V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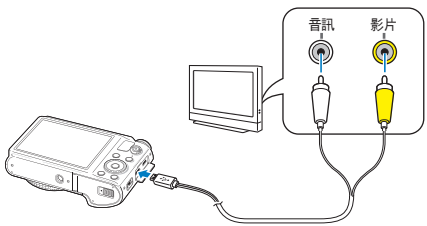

6 開啓電視，然後使用電視遙控器選擇 A/V 視訊源。

7 開啓相機。

- 當連接至電視時，相機會自動進入播放模式。

8 使用相機按鈕來檢視相片或播放影片。

- 依電視機型而定，可能會看到一些數位雜訊或可能無法顯現出部分的影像。
- 依電視的設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在電視螢幕的中間位置。

在 HDTV 上檢視檔案

可以使用 HDMI 纜線在 HDTV 上檢視高畫質和未壓縮的相片或影片。大部分 HDTV 均支援 HDMI（高畫質多媒體介面）。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HDMI 大小**。

3 選取 HDMI 解析度。（第 153 頁）

4 關閉相機和 HDTV。

5 使用選購的 HDMI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高清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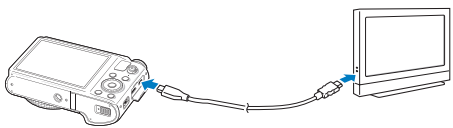

6 開啓相機。

- 如果具有相容于 Anynet+ 的三星高清電視，並且開啓了相機上的 Anynet+ 功能，則在相機自動進入播放模式時，高清電視將自動開啓並顯示相機畫面。
- 如果關閉了相機中的 Anynet+，HDTV 將不會自動開啓。

7 使用相機上的按鈕或 HDTV 遙控器來檢視檔案。

- 如果 HDTV 支援 Anynet+(CEC) 設定檔，請開啓相機的設定功能表中的 Anynet+（第 153 頁）以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相機及電視。
- Anynet+ 讓您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所有連接的 Samsung A/V 裝置。
- 相機連接到 HDTV 的時間會因使用的 SD、SDHC 或 SDXC 卡的種類不同而異。速度較快的 SD、SDHC 或 SDXC 卡不一定會有較快的 HDMI 傳輸速度，因爲卡片的主要功能是加快拍攝期間的傳輸率。

在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可以在 3D 電視上檢視以 3D 相片模式或 3D 全景模式拍攝的相片。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HDMI 大小**。

3 選取 HDMI 解析度。 (第 153 頁)

4 關閉相機和 3D 電視。

5 使用選購的 HDMI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 3D 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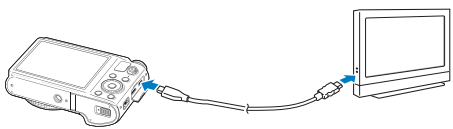

6 開啓相機。

- 如果具有相容于 Anynet+ 的三星 3D 電視，並且開啓了相機上的 Anynet+ 功能，則在相機自動進入播放模式時，3D 電視將自動開啓並顯示相機畫面。
- 如果關閉了相機中的 Anynet+，3D 電視將不會自動開啓。

7 按下 [⊙] 切換至 **3D 電視模式**。

- 再次按下 [⊙] 切換至 **2D 電視模式**。

8 開啓電視的 3D 功能。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說明書。

9 使用相機上的按鈕或電視的遙控器檢視 3D 相片。

- 在不支援該檔案格式的電視上，MPO 檔案將檢視不到 3D 效果。
- 在 3D 電視上檢視 MPO 檔案時，需使用適當的 3D 眼鏡。

但不可在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上長時間檢視相機拍攝的 3D 影像。否則會造成不適症狀，例如眼疲勞、疲倦、惡心等等。

將檔案轉移至電腦

透過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將記憶卡上的檔案轉移到電腦。

傳送檔案到 Windows 電腦

將相機作爲卸除式磁碟連接

連接相機到電腦作爲可卸除式磁碟。

1 關閉相機。

2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必須將 USB 纜線的小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3 開啓相機。

- 電腦會自動辨識相機。

如果相機連線失敗，會出現快顯視窗。選擇**電腦**。

4 在電腦上選擇**我的電腦** → **卸除式磁碟** → **DCIM** → **100PHOTO**。

5 將檔案拖曳或儲存到您的電腦。

停用相機（用於 Windows XP）

使用 Windows Vista 及 Windows 7，中斷相機連接的方式類似。

1 若相機的狀態燈閃爍，稍待到不再閃爍。

2 在電腦畫面右下方的工具欄按一下 。

3 按一下彈出訊息。

4 按一下指示安全移除的訊息方塊。

5 取下 USB 纜線。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將相機連接到 Macintosh 電腦之後，該電腦會自動辨識此裝置。可以直接將檔案從相機轉移至電腦，而不必安裝任何程式。

支援 Mac OS 10.4 或更新版本。

1 關閉相機。

2 利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 Macintosh 電腦。

必須將 USB 纜線的小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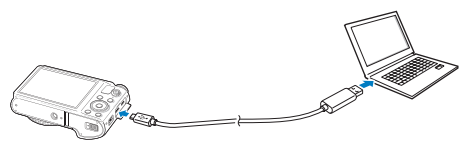

3 開啓相機。

- 電腦會自動辨識相機，並顯示抽取式磁碟圖示。

如果相機連線失敗，會出現快顯視窗。選擇**電腦**。

4 按兩下抽取式磁碟圖示。

5 將檔案拖曳或儲存到您的電腦。

在電腦上使用程式

透過影像編輯程式，可以用不同的方式來編輯數位相片。瞭解如何使用已提供的編輯程式編輯相片。 CD 上包含的程式僅與 Windows 相容。

安裝軟體

1 在相容的光碟機中插入安裝 CD。

2 當安裝螢幕顯示時，按一下 **Samsung Digital Camera Installer** 即可開始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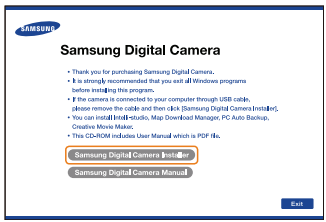

3 選擇想要安裝的程式，然後按一下 **Install**（安裝）。

4 按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5 按一下**Exit**（退出）來完成安裝並重新啓動電腦。

光碟包含的程式

程式	需求
Intelli-studio	編輯相片和影片。
Map Download Manager	下載每個國家的地圖資料。
PC Auto Backup	透過 Wi-Fi 將錄製的檔案傳送到連接的電腦上。
Creative Movie Maker	把拍攝的靜態影像和影片方便地製作成短片。

- 您可以連接到 Intelli-studio 下載地圖下載管理器，PC 自動備份以及創意短片製作器。
- 若電腦不符合上述要求，可能就無法正確的播放影片或者須花更長的時間來編輯影片。
- 使用 Intelli-studio 程式之前需安裝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對因使用不合格電腦像是組裝電腦而造成的任何損壞，製造商均不負責。

使用 Intelli–studio

Intelli–studio 可用於播放和編輯檔案。也可以將檔案上傳至 Flickr 或 YouTube 等網站。 欲知詳情，從程式工具欄選擇**說明** → **說明**。

需求

項目	需求
CPU	Intel® Core 2 Duo® 1.66 GHz 或更快/ AMD Athlon™ X2 Dual–Core 2.2 GHz 或更快
RAM	最少 512 MB RAM（建議 1 GB 或更大）
作業系統*	Windows XP SP2、Windows Vista， 或 Windows 7
硬碟容量	250 MB 或更大（建議 1 GB 以上）
其他	• CD–ROM 驅動 • 1024 X 768 畫素，16–bit 彩色顯示相容顯示器(1280 X 1024 畫素，32–bit 彩色顯示相容顯示器） • USB 2.0 連接埠 •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 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 • 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

* 即使在 64 位元版本 Windows XP，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也只會安裝 32 位元版本的 Intelli–studio。

此需求僅爲建議。 甚至當電腦都達到了上述需求，Intelli–studio 也可能會無法正確作業，視電腦的條件而定。

使用 Intelli-studio 介面

- 可透過選擇程式工具列上的**網路支援 → 爲連接的裝置升級韌體**以升級相機的韌體。
- Intelli-studio 僅與 Windows 相容。
- 無法直接在相機上編輯檔案。 在編輯前傳送檔案到電腦上的資料夾。
- Intelli-studio 支援下列格式：
  - 影片： MP4 (影片： H.264，音訊： AAC) ，WMV (WMV 7/8/9) ，AVI (MJPEG)
  - 相片： JPG、GIF、BMP、PNG、TIFF

數字	說明
❶	打開功能表。
❷	顯示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❸	切換到相片編輯模式。
❹	切換到影片編輯模式。
❺	切換到分享模式（使用電子郵件或上載檔案到網站，像是 Flickr 或 YouTube）。
❻	放大或縮小清單內的縮圖。
❼	選擇檔案類型。
❽	在電腦上檢視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❾	在連接的相機上顯示或隱藏檔案。
❿	在相機上檢視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⓫	以縮圖或在地圖上檢視檔案。
⓬	瀏覽儲存於相機內的資料夾。
⓭	瀏覽儲存於電腦內的資料夾。
⓮	移動到前一個或下一個資料夾。
⓯	在地圖上列印檔案、檢視檔案，在我的資料夾內儲存檔案，或註冊臉孔。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送檔案

使用 Intelli-studio，您可輕鬆將相機上的檔案轉移至電腦。

當相機使用 USB 纜線連接到電腦時電池也會充電。

1 關閉相機。

2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必須將 USB 纜線的小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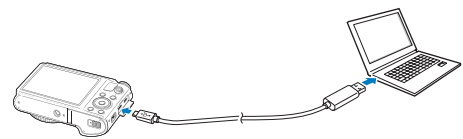

3 在電腦上執行 Intelli-studio。

4 開啓相機。

- 電腦可自動辨識相機。

如果相機連線失敗，會出現快顯視窗。選擇**電腦**。

5 選取電腦的一個資料夾爲終點資料夾，然後選取**是**。

- 所有相機內儲存的檔案都會自動的傳送到該選擇的資料夾。
- 若相機沒有新檔案，就不會出現要儲存新檔案的彈出視窗。

使用 CMM（創意短片製作器）

透過 CMM（創意短片製作器）易於使用的用戶介面，可方便地把拍攝的靜態影像和影片製作成短片。此外，該工具還提供了背景功能，如主題、音樂和解析度，使您可以創建獨具特色的短片。

需求

爲了流暢地編輯多個影片和靜止圖像，可能需要更高版本的系統。

項目	需求
作業系統	Windows XP SP3 / Vista / 7
CPU	Intel® Pentium 4, AMD Athlon FX 或更高
RAM	1 GB or more
顯示卡	250 MB 或更大（建議 1 GB 以及更大）
硬碟容量	GPU 支持 OpenGL 2.0 或更高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以上/ATI X1600 系列或以上）
其他	• 1024 x 768，32 位色或更高 • USB 2.0 連接埠 • 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 • OpenGL 2.0 或更高

- 由於膝上型電腦的低功耗設計，即使符合上述建議規格，軟體也可能會運行緩慢。
- 顯卡 3D 性能不同，處理速度和短片的解析度可能會不同。
- 未用三星相機/可攜式攝影機錄製的檔案，播放可能會不流暢。
- 了正确安 和使用 CMM，最好安 Intelli-studio 的最新版本。
  您可以在 Intelli-studio 工具列中選取**網絡支援** → **更新 Intelli-studio** → **開始更新**來下載 Intelli-studio 的最新版本。
- 創意短片製作器僅能在 Windows 上使用。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器

1 從所提供的光碟上安裝創意短片製作器。(第 119 頁)

2 使用 USB 纜線把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並把拍攝的靜態影像或影片檔案複製到電腦上。

3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器，製作想要的短片。

使用創意短片製作器

欲知詳情，從程式工具欄選擇**說明** →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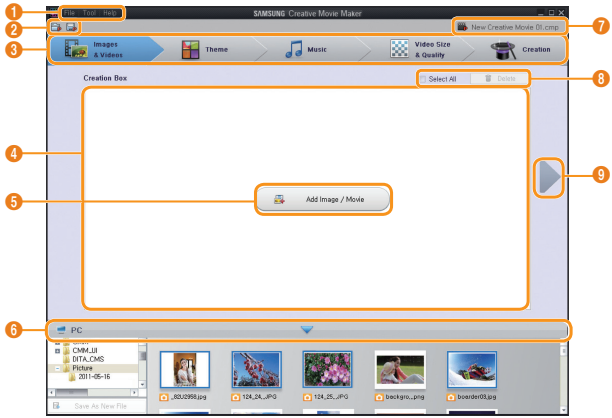

數字	說明
❶	打開功能表。
❷	打開/保存專案。
❸	製作創意短片的步驟。
❹	創作框
❺	添加影像和影片。

數字	說明
❻	電腦瀏覽器
❼	專案名
❽	刪除
❾	下一步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將相機直接連接到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以列印相片。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USB** → **印表機**。

3 開啓印表機，然後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與印表機連接在一起。

4 如果相機是關閉的，請按 [**電源**] 或 [▶] 將它開啓。
- 印表機會自動辨識相機。

5 按下 [✿/⏲] 以選擇要列印的檔案。
- 按下 [**MENU**] 設定列印選項。
  請參閱「 配置列印設定 」。

6 按下 [**OK**] 進行列印。
- 列印開始。 按下 [✿] 取消列印。

配置列印設定

按下 [**MENU**] 配置列印設定。

選項	說明
影像	選擇要列印目前相片還是所有相片。
尺寸	設定列印尺寸。
版面設計	設定要列印在單張紙上的相片數目。
印製類型	設定紙張類型。
畫質	設定列印畫質。
日期	設定列印日期。
檔名	設定列印檔名。
重新設定	將設定重設回預設值。

有些印表機不支援某些選項。

無線網路

瞭解如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 並使用功能。

連接至 WLAN 並配置網路設定 ····· 128
- 連接至 WLAN ····· 128
- 使用登入瀏覽器 ····· 129
- 網路連接小秘訣 ····· 130
- 輸入文字 ····· 131

傳送相片或影片到手機 ····· 132

使用手機當作遙控快門 ····· 133

使用相片或影片共用網站 ····· 135
- 存取網站 ····· 135
- 上傳相片或影片 ····· 135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 137
- 變更電子郵件設定 ····· 137
-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 138

上傳相片到雲端伺服器 ····· 140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相片或影片 ····· 141
- 在 PC 上安裝用於自動備份的程式 ····· 141
- 傳送相片和影片到電腦 ····· 141

在 TV Link 可用的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 143

使用 Wi–Fi Direct 傳送相片 ····· 145

有關網路喚醒 (WOL) 功能 ····· 146

連接至 WLAN 並配置網路設定

當您在 WLAN 的區域中時，瞭解如何透過存取點 (AP) 進行連接。也可配置網路設定。

連接至 WLAN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或 。

3 按下 [**MENU**]，然後選擇 **Wi–Fi 設定**。

- 在有些模式中，可按下 [**MENU**] 或按照螢幕說明執行操作，直到 Wi–Fi 設定螢幕出現。
- 相機會自動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4 選擇 AP。

- 選擇 **WPS 按鈕連線** 以連接 WPS AP。
- 選擇 **重新整理** 以重新整理可連接的 AP。
- 選擇**新增無線網路**以手動新增 AP。

圖示	說明
	Ad hoc AP
	加密 AP
	WPS AP
	訊號強度
	按下 [] 以開啓 AP 設定選項

- 若您選擇了加密 AP，彈出式視窗將會出現。輸入需求的密碼以連接至 WLAN。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31 頁)
- 登入頁面出現時，請參閱「使用登入瀏覽器」。（第 129 頁）
- 若選擇未加密的 AP，相機將會連接至 WLAN。
- 若選擇支援 WPS 設定 的 AP，選擇 **WPS PIN 連線**，然後輸入 AP 裝置上的 PIN。也可以選擇相機上的 **WPS 按鈕連線** 以連接至支援 WPS 設定的 AP，然後選擇 AP 裝置上的 **WPS** 按鈕。

設定網路選項

1 在 Wi-Fi 設定螢幕上，移至 AP，然後按下 [Ⓢ]。

2 選擇各選項並輸入需要的資訊。

選項	說明
驗證	選擇一個網路驗證類型。
資料加密	選擇一個加密類型。
網路密碼	輸入網路密碼。
IP 設定	手動設定 IP 位址。

手動設定 IP 位址

1 在 Wi-Fi 設定螢幕上，移至 AP，然後按下 [Ⓢ]。

2 選擇 **IP 設定** → **手動**。

3 選擇各選項並輸入需要的資訊。

選項	說明
IP	輸入靜態的 IP 位址。
子網路遮罩	輸入子網路遮罩。
閘道	輸入閘道。
DNS 伺服器	輸入 DNS 位址。

使用登入瀏覽器

在接入某些 AP、共用站點或雲端伺服器時，可透過登入瀏覽器來輸入登入資訊。

按鈕	說明
[**DISP**/⊘/🌷/Ⓢ]	移至項目或捲動頁面。
[**OK**]	選擇項目。
[**MENU**]	存取以下選項： • **上一頁**: 移至上一頁。 • **下一頁**: 移至下一頁。 • **重新加載**: 重新加載頁面。 • **停止**: 停止加載頁面。 • **退出**: 關閉登入瀏覽器。
[🗑]	關閉登入瀏覽器。

- 視連接的頁面而定，您可能無法選擇某些項目，並且這不會指示故障。
- 在您登入一些頁面後，登入瀏覽器不一定會自動關閉。在這種情況下，請按下 [🗑] 關閉登入瀏覽器，然後繼續所需的操作。
- 由於網頁大小或網路速度，加載登入頁面可能需要更長時間。在此情況下，等到登入資訊輸入視窗出現。
- 您連接的某些頁面上可能不提供支付和登入功能。

網路連接小秘訣

- 網路連接的品質由 AP 決定。
- 相機距離 AP 的距離越遠，連接至網路所花的時間越長。
- 若附近有裝置正在使用和您的相機相同的無線電頻率訊號，將會中斷您的連接。
- 如果 AP 名稱不是英文，相機可能無法定位裝置或名稱可能出現錯誤。
- 關於網路設定或密碼，請聯絡您的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提供商。
- 若 WLAN 需要服務提供商的認證，您可能無法連接。若要連接至 WLAN，請聯絡您的網路服務提供商。
- 根據加密類型不同，密碼的位數也有可能不同。
- WLAN 連接可能無法適用於所有環境。
- 相機可能會顯示 WLAN 可用印表機在 AP 清單中。然而，您無法透過印表機連接至網路。
- 相機無法同時連接至網路和電視。並且，當連接網路時，無法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 連接至網路可能會產生額外的費用。費用會因您的契約狀況而不同。
- 如果無法連接至 WLAN，請嘗試使用可用 AP 清單中的其他 AP。
- 在國外有些地方，您也可連接至免費 WLAN。
- 選擇部分網路服務提供商提供的 WLAN 時，會出現登入頁。輸入 ID 及密碼以連接至 WLAN。有關註冊或服務的資訊，請聯絡網路服務提供商。
- 輸入 AP 連線的個人資訊時務必小心謹慎。不要在相機上輸入任何支付或信用卡資訊。製造商對於因輸入這些資訊而導致的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 可用的網路連接會因國家而不同。
- 相機的 WLAN 功能必須遵循您所在地區的無線傳輸法規。爲了遵守法規，請僅在您購相機的國家使用 WLAN 功能。
- 調整網路設定的處理會因網路狀況而不同。
- 請勿存取您無權使用的網路。
- 在連接至網路之前，確保電池已完全充電。
- 若 DHCP 伺服器不可用，必須建立一個 autoip. txt 檔案並複製到插入的記憶卡以透過自動 IP 連接至網路。

輸入文字

瞭解如何輸入文字。使用下表的圖示可以移動游標、變更大小寫等等。按下 [DISP/⊘/🔍/心] 移至所需的按鍵，然後按下 [OK] 輸入該按鍵。按下 [⍁] 刪除最後一個字母。

圖示	說明
◀ ▶	移動游標。
.tw	輸入「.tw」。
.com	輸入「.com」。
!@#	切換至符號模式。
中/ABC	在中文繁體模式和 ABC 模式之間切換。
␣	輸入空格。
完成	儲存顯示的文字。
ⓘ	檢視輸入文字指引。

- 要直接移至 **完成**，按下 [▶]。
- 最多可以輸入 64 個字元。

傳送相片或影片到手機

相機可透過 WLAN 連接至支援 MobileLink 功能的手機。可以輕鬆地將相片或影片傳送到手機。

- 只有帶 Android 2.2 OS 或更高版本的 Galaxy S 手機才支援 MobileLink 功能。如果您的手機使用 Android 2.1 OS，將手機升級爲 Android 2.2 或更高版本。7 英吋和 10.1 英吋的 Galaxy Tab 同樣支援此功能。其他帶 Android 2.2 或更高版本的裝置可能也支援此功能，但三星不保證其功能。
- 應在使用此功能前在裝置上安裝該應用程式。可從 Samsung Apps 或 Android market 下載應用程式。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一次最多可檢視 1,000 個檔案，最多可傳送 100 個檔案。

1 在相機上，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在相機上，選擇 。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 **下一步**。
- 選取「共用所有」或「共用所選的檔案」與 smartphone 共用。

3 在手機上，開啓 Samsung MobileLink 應用程式。
- 仔細閱讀螢幕說明以選擇並連線至相機。
- 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4 同意在相機上連接 smartphone。
- 如果最近連接了 smartphone，則不需要同意。

5 在手機上，選擇要從相機傳送到手機的檔案。

6 在手機上，選擇 **複製**。
- 相機會傳送檔案。

使用手機當作遙控快門

相機透過 WLAN 連接至手機。透過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將手機用作遠端快門線。拍攝的相片會顯示在手機螢幕上。

- 只有帶 Android 2.2 OS 或更高版本的 Galaxy S 手機才支援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如果您的手機使用 Android 2.1 OS，將手機升級爲 Android 2.2 或更高版本。7 英吋和 10.1 英吋的 Galaxy Tab 同樣支援此功能。其他帶 Android 2.2 或更高版本的裝置可能也支援此功能，但三星不保證其功能。
- 應在使用此功能前在裝置上安裝該應用程式。可以從 Samsung Apps 或 Play 商店中下載應用程式。

1 在相機上，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在相機上，選擇 。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 **下一步**。

3 在手機上，開啓 Remote Viewfinder 應用程式。
- 仔細閱讀螢幕說明以選擇並連線至相機。
- 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4 在手機上，設定下列的拍攝選項。

圖示	說明
	閃光燈選項
	自拍器選項
	影像尺寸

- 使用此功能時，有些按鈕在相機上不可用。
- 使用此功能時，本手機的變焦按鈕和快門按鈕無法使用。
- Remote Viewfinder 模式僅支援 和 影像尺寸。

5 在手機上，觸碰 以對焦。
- 焦點會自動設爲多重 AF。

6 鬆開 以拍攝相片。
- 相片會儲存在相機中。
- 觸碰顯示在螢幕底部的相片以將相片儲存至手機。影像大小將調整爲 640 X 360。

- 使用此功能時，根據使用環境，相機與手機之間的理想距離可能不同。
- 要使用此功能，手機必須距離相機 7 公尺以內。
- 鬆開手機上的 後到拍攝相片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將在下列情況下關閉：
  - 手機上有來電或訊息
  - 相機或手機關機
  - 記憶體已滿
  - 手機或相機中斷 WLAN 的連接
  - Wi-Fi 連接微弱或不穩定

使用相片或影片共用網站

將相片或影片上傳到檔案共用網站。可用的網站會顯示在相機中。

存取網站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3 選擇網站。
- 相機會自動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嘗試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第 128 頁）

4 輸入您的 ID 和密碼，然後選擇 **登入**。
- 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
（第 131 頁）
- 要從清單中選擇 ID，選擇 ▼ → ID。
- 如果您先前有登入過網站，則可自動登入。

要使用此功能，必須有檔案共用網站的帳號。

上傳相片或影片

1 用相機存取網站。

2 捲動至要上傳的檔案，然後按下 [**OK**]。
- 可選擇最多 20 個檔案，總大小必須小於 10 MB。

3 選擇 **Upload**。
- 如果已連接 Facebook，選擇 **Upload** → **上傳**。
- 如果已連接至 Facebook，則可選擇**說點兒什麼吧**：對話方塊輸入注解。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31 頁）

- 若檔案大小超過限制，則無法上傳檔案。可上傳的最大相片解析度爲 2M，可上傳的影片長度最長爲使用 320 HQ 錄製的影片。如果所選相片解析度高於 2M，相片將自動調整爲較低的解析度。
- 上傳相片或影片的方法會因爲選擇的網站而不同。
- 若因爲防火牆或使用者認證設定而無法存取網站，請聯絡您的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提供商。
- 上傳的相片或影片會以拍攝的日期命名。
- 網路連接的速度會影響相片上傳或開啓網頁的快慢。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也可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 所需的網站，在播放模式中將相片或影片上傳到檔案共用網站。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可以在電子郵件功能表中變更設定，並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機中儲存的相片或影片。

變更電子郵件設定

在電子郵件功能表中，可以變更用於儲存資訊的設定。也可以設定或變更電子郵件密碼。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31 頁）

儲存您的資訊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寄件者設定**。

5 選擇**姓名**對話方塊，輸入您的姓名，然後選擇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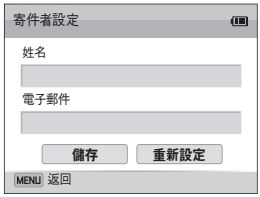

6 選擇**電子郵件**對話方塊，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選擇 **完成**。

7 選擇 **儲存** 儲存變更。

- 要刪除資訊，選擇**重新設定**。

設定電子郵件密碼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設定密碼** → **開啟**。

- 要停用密碼，選擇**關閉**。

5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按下 [**OK**]。

6 輸入 4 位數的密碼。

7 請再次輸入密碼。

8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按下 [**OK**]。

若密碼丟失，可在密碼設定螢幕上選取**重新設定**，來重新設定密碼。重新設定資訊時，之前儲存的使用者的設定資訊、電子郵件地址、最近發送的郵件清單都將刪除。

變更電子郵件密碼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3 按下 [**MENU**]。
4 選擇**變更密碼**。
5 輸入現在的 4 位數密碼。
6 輸入新的 4 位數密碼。
7 請再次輸入新密碼。
8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按下 [**OK**]。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或影片

可以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相片或影片。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31 頁)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3 選擇**寄件者**對話方塊，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選擇 **完成**。
   - 如果您先前有儲存個人資訊，此欄將會自動輸入。（第 137 頁）
   - 要使用之前寄件者清單中的地址，選擇 ▼ → 地址。
4 選擇**收件者**對話方塊，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選擇 **完成**。
   - 要使用先前收件者清單中的地址，選擇 ▼ → 地址。
   - 選擇 ✚ 以增加其他收件者。最多可以選擇 30 個檔案。
   - 選擇 ✕ 以從清單中刪除地址。
5 選擇 **下一步**。

6 捲動至要傳送的檔案，然後按下 [**OK**]。
- 可選擇最多 20 個檔案，總大小必須小於 7 MB。

7 選擇 **Next**。

8 選擇**說點兒什麼吧**：對話方塊，輸入您的注解，然後選擇 **完成**。

9 選擇 **傳送**。
- 相機會自動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嘗試連接到 WLAN 並傳送電子郵件。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28 頁）

- 即使相片好像已傳輸成功，如果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帳戶有誤，也可能導致相片被拒絕或被識別爲垃圾郵件。
- 若沒有可用的網路連接或您的電子郵件帳號不正確，可能無法傳送相片。
- 若檔案大小超過限制，則無法傳送電子郵件。可傳送的最大相片解析度爲 2M，可傳送的影片長度最長爲使用 320 錄製的影片。如果所選相片解析度高於 2M，相片將自動調整爲較低的解析度。
- 若因爲防火牆或使用者認證設定而無法傳送電子郵件，請聯絡您的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提供商。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也可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 **電子郵件**來在播放模式中傳送電子郵件。

上傳相片到雲端伺服器

可以上傳相片到 SkyDrive。要上傳相片，必須在連接相機之前造訪 Microsoft 網站並註冊。

1 在相機上，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 上傳相片到 SkyDrive 時，相片大小將調整爲 2M，但長寬比將保持不變。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建立帳戶，選擇 **OK**。
- 相機會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嘗試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28 頁)

3 使用您的 ID 和密碼登入。

- 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31 頁)
- 如果連接至 SkyDrive，請參閱「使用登入瀏覽器」。(第 129 頁)

4 捲動至要上傳的相片，然後按下 [**OK**]。

5 選擇 **上傳**。

- 也可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 雲端伺服器，在播放模式中將相片上傳到雲端伺服器。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相片，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使用自動備份來傳送相片或影片

可無線傳送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和影片到電腦。僅在 Windows 作業系統中，自動備份功能才發揮作用。

在 PC 上安裝用於自動備份的程式

1 在電腦上安裝電腦自動備份工具。(第 119 頁)

2 重新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相機儲存有電腦的相關資訊，因此相機可將檔案傳送到電腦。

傳送相片和影片到電腦

1 在相機上，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 必須配置備份電腦才能使用自動備份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在 PC 上安裝用於自動備份的程式」。(第 141 頁)

3 按下 [**MENU**] 以設定選項。

- 要在傳輸完成之後自動關閉電腦，選擇**備份後關閉電腦** → **開啟**。

4 按下 [**OK**] 以開始備份。

- 要取消傳送，按下 [**OK**]。
- 無法選擇個別檔案備份。此功能僅備份相機上的新檔。
- 備份進度會顯示在電腦螢幕上。
- 傳輸完成後，相機將在大約 30 秒內自動關閉。選擇**取消**返回上一個螢幕並防止相機自動關閉。

- 若電腦支援網路喚醒 (WOL) 功能，可透過從相機上搜尋電腦來自動開啓電腦。 (第 146 頁)
- 若相機連接到 WLAN，選擇已連接至電腦的 AP。
- 就算已經再次連接到相同的存取點，相機會搜尋可用的存取點。
- 在傳送檔案時，若關閉相機或取下電池，檔案傳輸將會中斷。
- 使用此功能時，相機上僅有 [**電源**] 可用。
- 一次只能選擇一台相機連接至電腦以傳輸檔案。
- 根據網路狀況，備份可能被取消。
- 相片或影片僅能傳送到電腦一次。即使將相機重新連接至其他電腦，也不會再次傳送檔案。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必須先關閉 Windows 防火牆及其他防火牆才能使用此功能。
- 最多可以傳送 1000 個檔案。
- 在電腦軟體中，必須以拉丁字母輸入伺服器名稱，並且包含不超過 48 個字元。

在 TV Link 可用的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TV Link 是一項用於在連接至同一 AP 裝置的相機和電視之間共用媒體檔的技術。透過此技術可在寬螢幕電視上檢視相片或視訊。

1 將模式旋鈕轉到 **Wi-Fi**。

2 選擇 。
- 若指引訊息出現，按下 [**OK**]。
- 相機會自動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嘗試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第 128 頁)

3 透過 AP 裝置連接電視到無線網路。
-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以獲得更多資訊。

4 在電視上，搜尋相機並瀏覽共用的相片或影片。
- 有關搜尋相機和在電視上瀏覽相片或影片的資訊，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
- 視電視的類型或網路狀況而定，影片可能無法流暢地播放。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以 **VGA** 或 30 1080 畫質重新錄製影片，並重新播放。如果透過無線連接在電視中無法流暢播放影片，請嘗試將相機連線到配有 A/V 纜線的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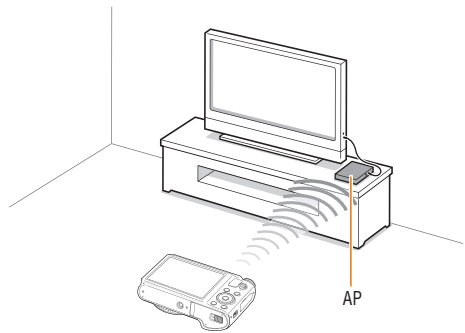

- 最多可以共用 1000 張相片。
- 在電視螢幕上，僅可以檢視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或影片。
- 您的相機和電視間可用無線網路連接的範圍會因 AP 的規格而不同。
- 若相機連接至兩台電視，播放可能會較慢。
- 相片或影片會以原始大小共用。
- 此功能只能在 TV Link 可用的電視上使用。
- 共用的相片或影片不會被儲存在電視上，但根據電視的規格不同，某些相片或影片可能可以被儲存。
- 根據網路連接、共用的檔案數，或檔案大小，傳輸相片或影片到電視上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若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時不正常地關閉相機（例如：取下電池），電視仍將相機視爲連接狀態。
- 相機上的相片或影片順序可能會與電視上不同。
- 根據要共用的相片或影片數，載入相片或影片並完成初始設定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當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時，繼續使用電視遙控器或執行其他操作可能會使此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在電視上檢視檔案時，若在相機上重新排序或分類檔案，則必須重複初始設定程序以更新電視上的檔案清單。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使用 Wi–Fi Direct 傳送相片

透過 WLAN 將相機連接到支援 Wi–Fi Direct 功能的裝置時，即可將相片傳送到裝置。有些裝置不支援此功能。

1 在裝置上，開啓 Wi–Fi Direct 選項。

2 在相機上，在播放模式中捲動至相片。

3 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 **Wi–Fi Direct**。
- 在單一影像檢視表中，一次僅可傳送一張相片。
- 在縮圖檢視表中，可以捲動至縮圖，然後按下 [**OK**] 選擇多張相片。完成選擇相片後，選擇 **Next**。

4 從 Wi–Fi Direct 裝置的相機清單中選擇裝置。
- 確保裝置的 Wi–Fi Direct 選項開啓。
- 也可從 Wi–Fi Direct 裝置的裝置清單中選擇相機。

5 在裝置上，允許相機連接至裝置。
- 相片將傳送至裝置。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相片，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若未完成連線便取消連線嘗試，相機將無法重新連線至裝置。在這種情況下，爲裝置更新最新的韌體。

有關網路喚醒 (WOL) 功能

可透過 WOL 功能使用相機自動開啓或喚醒電腦。此功能在三星桌上型電腦上至少 5 年可用（不適用於 All-in-one 電腦）。

下列以外的任何電腦上的 BIOS 設定變更有可能會損壞您的電腦。關於變更電腦上的 BIOS 設定造成的損壞，製造商概不負責。

設定電腦從睡眠模式中啟動

1 點一下 **Start** (開始)，然後開啓 **Control Panel** (控制台)。

2 設定網路連接。

- Windows 7：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網路和網際網路) → **Network and Sharing Center** (網路和共用中心) → **Change adapter settings** (變更網路設定)。
- Windows Vista：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網路和網際網路) → **Network and Sharing Center** (網路和共用中心) → **Manage network connections** (管理網路連線)。
- Windows XP：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Connection** (網路和網際網路連線) → **Network Connection** (網路連線)。

3 在 **Local Area** (區域連線) 點右鍵，然後點一下 **Properties** (內容)。

4 點一下 **Configure** (設定) → **Power manage** (電源管理) 索引標籤 → **Allow this device to wake the computer** (允許這個裝置喚醒電腦)。

5 點一下 **OK**。

6 重新啓動電腦。

設定電腦開機

1 將電腦開機並在開機時按 F2。
- BIOS 設定選單會顯示。

2 選擇 **Advanced** (進階) 索引標籤 → **Power management Setup** (電源管理設定)。

3 選擇 **Resume on PME** (恢復 PME) → **Enabled** (啓用)。

4 按 F10 以儲存變更並繼續開機。

5 點一下 **Start** (開始)，然後開啓 **Control Panel** (控制台)。

6 設定網路連接。
- Windows 7：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網路和網際網路) → **Network and Sharing Center** (網路和共用中心) → **Change adapter settings** (變更網路設定)。
- Windows Vista：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網路和網際網路) → **Network and Sharing Center** (網路和共用中心) → **Manage network connections** (管理網路連線)。
- Windows XP：
  點一下 **Network and Internet Connection** (網路和網際網路連線) → **Network Connection** (網路連線)。

7 選擇網路轉接器的驅動程式。

8 點一下 **Advanced** (進階) 索引標籤並設定 WOL 選單。

- 此功能無法在防火牆或安裝了安全程式的情況下使用。
- 要透過 WOL 功能開啓電腦，電腦與 LAN 的連接必須處於啓動狀態。確保電腦上的 LAN 埠的指示燈點亮，該指示燈表示 LAN 的連接處於啓動狀態。
- 根據電腦的型號，相機可能只能喚醒電腦。
- 根據電腦的 OS 或驅動程式，WOL 的設定選單名稱可能不同。
  - 設定選單名稱範例：Enable PME, 、Wake on LAN 等。
  - 設定選單值範例：Enable、Magic packet 等。

設定

請參閱配置相機設定的選項。

設定功能表 149
存取設定功能表 149
聲音 150
顯示 150
設定 151

設定功能表

瞭解如何配置相機的設定。

存取設定功能表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功能表。

選項	說明
	聲音：設定相機的各種聲音與音量。（第 150 頁）
	顯示：自訂螢幕設定。（第 150 頁）
	設定：自訂相機系統設定。（第 151 頁）

3 選擇項目。

4 選取選項。

5 按下 [**MENU**] 返回至上一個畫面。

聲音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音量	設定任何聲音的音量。(**關閉**、**低**、**中***、**高**)
開機聲音	設定在開啓相機時發出聲音。(**關閉***、 **開啟**)
快門聲	設定按下快門按鈕時發出的聲音。 (**關閉**、**開啟***)
蜂鳴聲	設定在按下按鈕或切換模式時發出聲音。 (**關閉**、**開啟***)
AF 聲	設定當按下一半快門按鈕時發出聲音。 (**關閉**、**開啟***)

顯示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說明顯示	顯示選項或功能表的簡述。(**關閉**、**開啟***)
格線	選擇協助組合場景的指引。 (**關閉***、**3 X 3**、**2 X 2**、**十字線**、**對角線**)
日期/時間顯示	設定是否在相機顯示屏上顯示日期和時間。 (**關閉***、 **開啟**)
顯示亮度	調整螢幕亮度。(**自動***、**暗**、**普通**、**明亮**) 播放模式已固定使用**普通**亮度，即使選擇**自動**也是如此。
顯示品質	設定相機的顯示畫質。(**高***, **標準**) 如果選擇 **標準**，電池壽命會延長。
快速檢視	設定在回到拍攝模式之前檢閱拍攝的影像的持續時間。(**關閉**、**1 秒***、**3 秒**)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省電功能	如果在 60 秒內沒有執行任何作業，相機會自動切換至省電模式。(**關閉**、**開啟***) • 在省電模式下，按下 [**電源**] 鈕以外之其他鍵可恢復相機的使用。 • 就算沒有設定省電模式，螢幕在操作完畢後的 30 秒將會變暗以節省電池。

設定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裝置資訊	請參閱相機的 Mac 位址與網路認證編號。
Language	設定顯示文字的語言。
世界時區	設定您所在地的世界時區。當您出國時，選擇**造訪地**，然後選擇適合的時區。(**本地***、**造訪地**)
日期/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自動校正時間	按來自 GPS 衛星的接收時間資料自動更新時間。但此功能只能在 GPS 裝置開啓並可接收 GPS 訊號時使用。(**關閉**、**開啟**)
日期類型	設定日期格式。 (**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 預設的日期類型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時間類型	設定時間格式。(**12 小時**、**24 小時**) 預設的時間類型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檔案編號	指定如何命名檔案。 • **重新設定**：設定在插入新的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時，檔案號碼從 0001 開始。 • **連續***：設定在插入新的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時，檔案號碼跟隨在前一個檔案號碼後面。 • 第一個資料夾的預設名稱爲 100PHOTO 而第一個檔案的預設名稱則爲 SAM_0001。 • 檔案號碼從 SAM_0001逐一增加到 SAM_9999。 • 資料夾號碼從 100PHOTO(SAM_0001–SAM_0999) 逐一增加到 999PHOTO(SAM_9000–SAM_9999).。 • 一個資料夾中可以儲存的檔案數目上限爲 1000。 • 相機會根據「相機檔案系統」(DCF) 標準的「設計」規則來定義檔名。 如果您故意變更檔案的名稱，則相機可能無法播放這些檔案。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記錄	設定是否要在拍攝的相片上顯示日期及時間。(**關閉***、**日期**、**日期與時間**) • 日期與時間將顯示在相片的右下角。 • 有些印表機型號可能無法正確列印日期與時間。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不會顯示日期和時間： - 在 SCN 模式中選擇**文字翻拍** - 您選取 模式中的 **全景**
自動省電功能	設定相機經過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後會自動關閉。(**關閉**、**1 分**、**3 分***、**5 分**、**10 分**) • 更換電池時設定不會發生變更。 • 在連接至電腦、印表機或 WLAN 以及在播放幻燈片或影片時、相機不會自動關機。
AF 對焦輔助燈	設定在黑暗場所中自動開啓閃光，以協助對焦。(**關閉**、**開啟***)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會刪除所有檔案，包括受保護的檔案）。(**否**、 **是**)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相機、記憶卡讀取器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會發生錯誤。在使用記憶卡拍攝相片之前，請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
重新設定	重新設定功能表及拍攝選項（將不會重設日期與時間、語言及影片輸出設定）。(**否**、 **是**)
Anynet+ (HDMI–CEC)	設定當連接到支援 Anynet+(CEC) 的 HDTV 時是否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相機。（第 114 頁） • **關閉**：不使用 HDTV 遙控器來檢視檔案。 • **開啟***：使用 HDTV 遙控器來控制相機。
HDMI 大小	設定當 HDTV 透過 HDMI 纜線播放檔案時的相片解析度。(NTSC：**1080i***、**720p**、**480p**/ PAL：**1080i***、**720p**、**576p**) • 如果 HDTV 不支援所選的解析度，則 HDTV 會自動選擇下一個較低的解析度。 • 如果選取 **480p** 或 **576p**，當相機連接到電視時，將無法使用播放功能表及智慧相簿。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視訊輸出	根據所在的區域來設定影片信號輸出。 • **NTSC**：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台灣、墨西哥、等 • **PAL** (僅支援 BDGHI)：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中國、丹麥、英國、芬蘭、德國、義大利、科威特、馬來西亞、荷蘭、紐西蘭、挪威、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國、法國、等
USB	選擇在以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後的操作模式。 • **電腦***：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來傳輸檔案。 • **印表機**：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來列印檔案。 • **選擇模式**：在連接相機與裝置後手動選擇 USB 模式。

附錄

瞭解錯誤訊息、規格以及維護的相關資訊。

錯誤訊息 155

相機維護 157

清潔相機 157

使用或存放相機 158

關於記憶卡 159

關於電池 162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166

相機規格 169

詞彙 173

錯誤訊息

出現下列錯誤訊息時，請嘗試這些補救方法。

錯誤訊息	建議的補救方法
記憶卡錯誤	•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啓。 • 移除記憶卡並重新插入。 • 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被鎖住	可鎖定 SD、SDHC 或 SDXC 卡以防止檔案被刪除。 拍攝時請解除鎖定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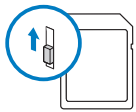
不支援記憶卡。	記憶卡不相容或有不支援的容量時顯示此訊息。插入 SD、SDHC 或 SDXC 記憶卡。
連線失敗。	• 相機無法透過選擇的存取點連接到網路。選擇其他存取點並重試。 • 相機無法連接至其他相機。請重試連線。

錯誤訊息	建議的補救方法
DCF Full Error	記憶卡上的檔案名達到 DCF 標准的最終數量或存儲的檔案數超過 1000 時顯示此訊息。將檔案從記憶卡傳輸到電腦，然後格式化記憶卡。然後開啓設定功能表並選擇**檔案編號** → **重新設定**。（第 152 頁）
裝置中斷連線。	傳輸檔案中網路連接斷開。重新選擇 TV Link 裝置。
檔案錯誤	刪除損壞的檔案或聯絡服務中心。
不支援檔案系統。	相機不支援插入記憶卡的 FAT 檔案結構。請格式化相機上的記憶卡。
初始化失敗。	• 開啓網路上的 TV Link 可用裝置。 • 相機無法定位 TV Link 可用裝置。
密碼無效。	傳輸檔案至其他相機的密碼錯誤。請再次輸入正確的密碼。
電池電量不足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或將電池重新充電。
記憶體已滿	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錯誤訊息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影像檔案	拍照或插入包含相片的記憶卡。
相片傳輸失敗。	傳輸檔案中網路連接斷開。請重新開啓 TV Link 功能。
相片接收失敗。	相機無法由傳送方接收相片。請傳送方再次傳送檔案。
傳輸失敗。	• 相機無法傳送相片給其他相機。請嘗試重新傳送。 • 相機無法傳送電子郵件或傳輸相片至 TV Link 裝置。檢查網路連線並重試。

相機維護

清潔相機

相機鏡頭及螢幕

使用氣刷來清除灰塵，並使用軟布來輕擦鏡頭。如果仍有灰塵，請在清潔紙上塗上鏡頭清潔液，然後輕輕擦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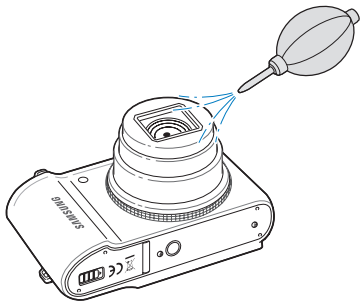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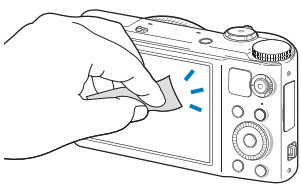

機身

以軟的乾布輕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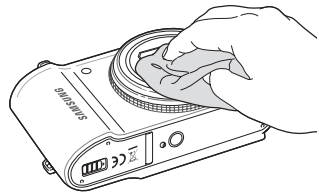

- 切勿使用苯、稀釋劑或酒精來清潔裝置。這些溶劑可能會損壞相機或導致相機出現故障。
- 請勿壓鏡頭蓋，也不要對鏡頭蓋使用氣刷。

使用或存放相機

不適合使用或存放相機的地方

- 避免將相機曝露於極度低溫或極度高溫的環境下。
- 避免在極度潮濕或濕度變化劇烈的地方使用相機。
- 避免將相機暴露於直射日光下，或將相機存放在高溫、通風較差的地方，例如：夏季的車廂內。
- 保護相機和螢幕不受到衝擊、粗暴的處理或過度震動，以避免嚴重損壞。
- 避免在多塵、骯髒、潮濕或通風不良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機，以避免對可動零件或內部組件造成損壞。
- 請勿在燃料、易燃物或可燃化學物品附近使用相機。 請勿在放置相機或其配件的同一空間儲存或攜帶可燃液體、氣體或爆裂物。
- 請勿將相機存放在有樟腦丸的地方。

在沙灘或海岸邊使用相機

- 在沙灘或其他類似區域使用相機時，請保護相機免於遭到沙塵侵害。
- 相機不防水。 請勿用溼的手拿電池、轉換器，或記憶卡。 用溼的手拿相機會造成相機損壞。

長時間存放相機

- 如果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將相機置於裝有像是矽膠的吸收性材質的密封容器內。
-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 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 經過一段時間後，未使用的電池會放電，使用之前必須重新充電。
- 取下相機電池超過 40 小時後再次開啓相機，可能會初始化目前的日期與時間。

在潮濕環境下請謹慎使用相機

相機從寒冷的環境轉到溫暖的環境中時，鏡頭或內部零件上會形成霧化。 在這種情況下，請關閉相機並等候至少 1 小時。 如果記憶卡上形成霧化，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並等到所有水氣蒸發後再安裝回相機內。

其他注意事項

- 切勿以吊帶晃動相機。可能會對自身或他人造成傷害或相機損壞。
- 切勿爲相機著色上漆，因爲漆料可能阻塞可動零件並導致相機無法正常運作。
- 不使用相機時請關閉相機。

- 相機是由精密零件組成。請避免相機受到碰撞。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相機置於相機套內以防相機受到外力損壞。使相機遠離沙子、尖銳器具或硬幣進而保護相機不受摩擦。
- 如果螢幕破裂或破損，請勿再使用相機。破損的玻璃或丙烯酸可能會您的手部和臉部造成傷害。請將相機送往三星服務中心進行維修。
- 請勿將相機、電池、充電器或電池放在微波爐、火爐或散熱器等熱源裝置附近、上面或裡面。這些裝置可能會變形或過熱，從而造成火災或爆炸。
- 請勿將鏡頭曝露在直射陽光之下，因爲這可能會使影像感應器褪色或導致其出現故障。
- 避免鏡頭上留下指紋或被刮傷。使用柔軟、乾淨、無屑的鏡頭布清潔鏡頭。
- 相機如果受到外力碰撞將會關機。這是爲了保護記憶卡。重新開機可再次使用相機。
- 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性能。
- 在低溫下使用相機時，開機可能需要一些時間，顯示的顏色可能會暫時改變，或是可能會出現殘像。這些情況不是故障現象，當回到常溫狀態下時，相機將會自動修復。
- 相機外部的漆料或金屬，可能會讓皮膚敏感的人產生過敏、皮膚發癢、長濕疹或腫脹。如果您發生上述任一症狀，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機並看醫生。
- 請勿將外物插入相機的任何隔室、插槽或入口。 由於不正確使用而導致的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 請勿讓不合格的人員維修相機或嘗試自行維修相機。 因不合格維修而導致的任何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關於記憶卡

支援的記憶卡

本產品支援 SD（安全數位）、SDHC（安全數位高容量）、SDXC（安全數位擴充容量）、microSD、microSDHC 或 microSDXC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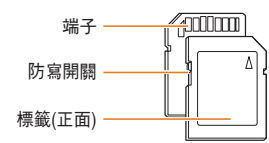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 SD、SDHC 或 SDXC 卡上的防寫開關來防止檔案被刪除。 將開關向下滑動即可鎖定，而將開關向上滑動可解除鎖定。

拍攝相片或影片時解除鎖定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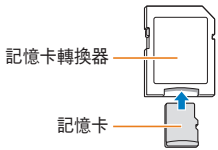

若要在本產品，電腦或讀卡機上使用微型記憶卡，請將卡插入轉換器。

記憶卡容量

記憶體容量可能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或拍攝條件而定。這些容量是以 2 GB 的 SD 卡爲基準：

相片

尺寸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16M	244	302	396
14MP	280	346	452
12M	322	396	516
10M	380	468	608
8M	468	572	738
5M	708	856	1086
3M	1106	1318	1626
2M	1452	1702	2058
1M	2674	2980	3364

影片

尺寸	480fps	240fps	30fps
FULL HD 1920X1080	-	-	約 17' 30''
HD 1280X720	-	-	約 26' 06''
VGA 640X480	-	-	約 51' 30''
320 WEB 用於共用	-	-	約 300'
384 384X288	-	約 43' 28''	-
176 176X128	約 29' 10''	-	-

* 以上數據爲在不使用變焦功能的情況下測得。使用變焦會影響可用的錄製時間。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避免將記憶卡暴露在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下（低於 0 ºC/32 ºF 或高於 40 ºC/104 ºF）。極端溫度會導致記憶卡發生故障。
- 以正確方向插入記憶卡。以錯誤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損害相機與記憶卡。
- 請勿使用已被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請用您的相機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插入或移除記憶卡時，請關閉相機。
- 輔助燈閃爍時，不要移除記憶卡或關閉相機，這可能會損壞您的資料。
- 記憶卡的使用壽命到期時，您無法在記憶卡上再儲存任何相片。 請使用新的記憶卡。
- 請勿向下彎曲記憶卡或使其承受重大衝擊或壓力。
- 避免在強力磁場附近使用記憶卡。
- 避免在高溫、高度潮濕或有腐蝕性物質的地方使用或存放記憶卡。
- 避免記憶卡接觸到液體、污垢或外物。如果記憶卡弄髒了，請在將記憶卡插入相機之前用軟布擦拭乾淨。
- 切勿讓記憶卡或記憶卡插槽接觸到液體、灰塵或外部異物。否則可能會使記憶卡或相機發生故障。
- 攜帶記憶卡時，使用小盒子來防止釋放靜電。
- 將重要資料傳輸到其他媒體，例如：硬碟、CD 或 DVD。
- 如果長時間使用相機，記憶卡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相機故障。

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關於電池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

電池規格

規格	說明
型號	SLB-10A
類型	鋰離子電池
電池容量	1030 mAh
電壓	3.7 V
充電時間*（相機關閉時）	約 240 分鐘

* 連接電腦的充電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

電池壽命

平均拍攝時間/相片數目		測試條件（電池充滿電時）
相片	約 100 分鐘/ 約 200 張相片	以下列條件測量電池壽命：在 **P** 模式，黑暗中，16M 解析度，高畫質，OIS 開啓的情況下，顯示品質（高）。 1.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爲**強制**、單張拍攝、縮放。 2.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爲**關閉**、單張拍攝、縮放。 3. 執行步驟 1 和 2，每個步驟之間等待 30 秒。重複此過程 5 分鐘，然後關閉相機 1 分鐘。 4. 重複步驟 1 到 3。
影片	約 85 分鐘	以 **HD** 解析度和 每秒 30 格 錄影。

- 以上數據是根據三星標準測得，可能會因實際用法而異。
- 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 當使用網路功能，電池可能會消耗的更快。
- 上述值在 GPS 關閉時測量所得。

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當電池完全放電時，電池圖示會變成紅色，並出現「**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 避免將電池暴露在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下（低於 0 ºC/32 ºF 或高於 40 ºC/104 ºF）。極端溫度會減少電池的充電容量。
- 如果長時間使用相機，電池槽附近可能會變熱。 這不會影響相機的正常使用。
- 要從插座拔出插頭時，請勿拉扯電源線，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在 0 ºC/32 ºF 以下的溫度，電池容量及壽命可能會減少。
- 電池容量在低溫條件下可能會減少，但如果回到常溫環境，電池容量將會回到正常範圍。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保護電池、充電器和記憶卡不受到損壞

避免電池接觸到金屬物體，因爲這會在電池的正負極之間建立連接，從而導致電池暫時性或永久性損壞，甚至造成火災或觸電。

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如果指示燈不亮，請確定電池是否正確插入。
- 如果充電時相機開啓，電池可能無法完全充電。先關閉相機然後再充電。
- 不要在充電時使用相機。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 要從插座拔出插頭時，請勿拉扯電源線，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至少等充電 10 分鐘後再開啓相機。
- 如果在電量稀少時連接外部電源，使用高耗能的功能可能會導致相機關機。請重新將電池充電以正常使用相機。

- 如果在電池充滿電時重新連接電源線，狀態指示燈將會開啓約 30 分鐘。
-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將電池充電，直到紅色狀態指示燈熄滅。
- 如果狀態指示燈閃紅燈，請重新連接纜線，或取出電池並重新插入。
- 如果在纜線過熱或溫度過高時對電池充電，狀態指示燈可能會閃紅燈。當電池溫度降低時，將會開始充電。
- 對電池進行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充電完成後，中斷纜線與相機的連接。
- 請勿彎曲交流電纜線或在上面放置較重的物件。這樣做會損壞纜線。

連接電腦充電時的注意事項

- 只使用提供的 USB 纜線。
- 出現下列情況時，電池可能無法充電：
  - 使用 USB 集線器
  - 其他 USB 裝置已連接到電腦
  - 纜線連接到電腦正面的連接埠
  - 電腦的 USB 連接埠不支援電源輸出標準 (5 V，500 mA)

謹慎處理及棄置電池和充電器

- 切勿將電池投入火中。 處置廢電池時，請遵循所有當地法規。
- 切勿將電池或相機放在加熱裝置上或放入其中，例如微波爐、瓦斯爐或電熱器。電池過熱時可能會爆炸。

如果電池處理不慎或不當，則可能會發生人身傷害或身亡。為安全起見，請遵循指示以適當地處理電池：

- 如果處理不當，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如果發現電池有任何變形、碎裂或其他異常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電池並聯絡服務中心。
-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電池充電器及轉接器，並僅使用此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
- 切勿將電池放在加熱裝置附近或曝露在極度溫暖的環境中，例如：夏季的密閉車廂內部。
- 切勿將電池放在微波爐中。
- 避免在溫熱潮濕地方（例如：溫泉浴場或淋浴間）存放或使用電池。
- 切勿長期將裝置放在易燃物體的表面，例如：寢具、地毯或電熱毯。
- 裝置開啓時，切勿將裝置長期放在任何密閉空間中。
- 切勿讓電池端子接觸到金屬物體，例如：項鍊、銅板、鑰匙或手錶。
-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
- 請勿拆解電池或使用尖銳物體刺穿電池。
- 避免讓電池承受高壓或破裂力。
- 避免讓電池遭受大力撞擊，例如：從高處掉落地上。
- 請勿讓電池處於 60 ℃ (140 ℉) 或以上的溫度。
- 請勿讓電池接觸濕氣或液體。
- 請勿讓電池處於過熱環境中，例如：陽光、火災或類似情況。

廢棄處理規範

- 請小心處理電池。
- 請勿焚燒電池。
- 廢棄法規隨國家或地區而異。請依照當地政府或行政區法規丟棄電池。

電池充電規範

僅依據本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如果充電方式不正確，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如果在使用相機時遇到麻煩，請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嘗試以下疑難排解程序。如果已嘗試建議的解決方案，但是裝置仍然有問題，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當您將相機留在服務中心時，確保同時留下其他導致發生故障的元件。例如：記憶卡和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開啟相機	• 確定已插入電池。 •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第 19 頁） • 爲電池充電。
電源突然關閉	• 爲電池充電。 • 相機可能處於省電功能模式或自動省電功能模式。（第 151，152 頁） • 相機可能關閉，以防止記憶卡由於相機碰撞而遭到損壞。 重新開啓相機。
相機很快失去電池電力	• 在低溫（低於 0 ºC/32 ºF）下，電池會更快地失去電力。將電池放入口袋來保溫。 •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需要時請重新充電。 • 電池屬於消耗品，用久了之後必須更換。 如果電池可用時間銳減，請購買新的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拍照	• 記憶卡沒有空間。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毀損。購買新的記憶卡。 • 確定已開啓相機。 • 爲電池充電。 •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
相機當機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相機變熱	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性能。
閃光燈無法運作	• 滑開閃光燈開關讓它彈出。 • 閃光燈選項可能設爲**關閉**。（第 74 頁） • 在某些模式下無法使用閃光燈。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閃光燈無預期的閃光	閃光燈可能由於靜電而開啓。 相機並未故障。
日期與時間不正確	在顯示設定中設定日期與時間。 （第 151 頁）
螢幕或按鈕無法運作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電池。
相機螢幕反應不良	若在極低溫環境下使用相機，則會導致相機螢幕出現故障或顯色異常。爲使相機螢幕效能更爲出色，請在常溫下使用相機。
記憶卡發生錯誤	•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啓。 • 移除記憶卡並重新插入。 • 格式化記憶卡。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第 161 頁）
無法播放檔案	如果變更檔案的名稱，相機將無法播放該檔案（檔案的名稱應符合 DCF 標準）。 如果遇到這種狀況，請在電腦上播放檔案。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相片糢糊不清	• 確定設定的對焦選項適合近拍。（第 78 頁） • 確定相機鏡頭乾淨。 如果不乾淨，請清潔鏡頭。（第 157 頁） • 確定拍攝對象位於閃光燈範圍內。（第 169 頁）
相機的色彩不符合實際拍攝環境	不正確的白平衡會產生不眞實的色彩。 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選項。（第 87 頁）
相片太亮	相片過度曝光。 • 關閉閃光燈。（第 74 頁） • 調整 ISO 感光度。（第 77 頁） • 調整曝光值。（第 86 頁）
相片過暗	相片曝光不足。 • 開啓閃光燈。（第 74 頁） • 調整 ISO 感光度。（第 77 頁） • 調整曝光值。（第 86 頁）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電視不顯示相片	• 確定相機已透過 A/V 纜線正確地連接到電視。 • 確定記憶卡中包含相片。
電腦無法辨識相機	• 確定 USB 纜線連接正確。 • 確定相機已開啓。 • 確定正在使用支援的作業系統。
傳送檔案時，電腦中斷與相機的連接	靜電可能妨礙檔案傳輸。 中斷與 USB 纜線的連接並重新連接。
您的電腦無法播放影片	影片可能無法在某些播放程式中播放。 若要播放相機所拍攝的影片檔案，請在電腦上安裝並使用 Intelli-studio。 (第 120 頁)
Intelli-studio 無法正常操作	• 結束 Intelli-studio 並重新啓動程式。 • 無法在 Macintosh 電腦上使用 Intelli-studio。 • 視電腦的規格與環境而定，程式可能不會自動啓動。 在這種情況下，按一下電腦上的**開始** → **所有程式** → **SAMSUNG** → **Intelli-studio** → **Intelli-studio**。

相機規格

影像感應器	
類型	1/2.3" (約 7.77 公釐) BSI CMOS
有效像素	約 1620 萬像素
總像素	約 1680 萬像素
鏡頭	
焦距	Schneider-KREUZNACH 21 倍變焦鏡頭 f = 4.1–86.1 公釐 (相當於 35 公釐菲林相機：23–483 公釐)
最大光圈範圍	F2.8 (W)–F5.9 (T)
數位變焦	靜態影像模式：1.0–4.0X (智慧變焦：1.33X)
顯示	
類型	AMOLED
特性	3.0" (7.62 公分) 614K
對焦	
類型	TTL 自動對焦 (多重AF、中心AF、選擇AF、 手動對焦、臉部偵測 AF、追蹤AF、 智慧臉部識別 AF)
範圍	

	廣角 (W)	長焦 (T)
一般 (AF)	80 公分 – 無限遠	350 公分 – 無限遠
近拍	10 – 80 公分	150 – 350 公分
自動近拍	10 公分 – 無限遠	150 公分 – 無限遠
手動對焦	10 公分 – 無限遠	150 公分 – 無限遠

快門速度

- 智慧自動：1/8 – 1/2000 秒
- 程式：1 – 1/2000 秒
- 夜景：8 – 1/2000 秒
- 手動：16 – 1/2000 秒

曝光	
控制	程式 AE、快門 AE、光圈優先 AE、手動曝光
測光	多點測光、單點測光、中心側重、臉部偵測
補正	± 2EV (1/3 EV 步階)
ISO	自動、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 ISO 1600、ISO 3200

閃光燈	
模式	智慧自動、自動、紅眼、強制、慢速同步、關閉、紅眼消除
範圍	• 廣角：0.3–5.2 米（ISO 自動） • 長焦：0.5–2.4 米（ISO 自動）
充電時間	約 6 秒

減少晃動
DUAL IS [光學影像穩定 (OIS) + 數位影像穩定 (DIS)]

效果	
相片拍攝模式	• 智慧濾光片：微縮、暈映、水墨畫、油畫、卡通、交叉濾光片、素描、柔焦、魚眼、古典、復古、變焦拍攝 • 影像調整：對比度、清晰度、飽和度
影片拍攝模式	智慧濾光片：調色盤效果 1、調色盤效果 2、調色盤效果 3、調色盤效果 4、微縮、暈映、素描、魚眼、古典、復古

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太陽光、陰天、日光燈高、日光燈低、燈泡、使用者自定、色溫

日期記錄
日期與時間、日期、關閉

拍攝	
相片	• 模式：智慧自動（人像、夜景人像、背光人像、夜景、背光、風景、白平衡、自然綠色、藍天、夕陽天空、近拍、近拍文字、近拍色彩、腳架、動作、煙火、亮度不足、聚光燈、聚光燈近拍、聚光燈人像）、程式、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手動、拍攝環境（美顏拍攝、夜景、風景、文字翻拍、夕陽、破曉、背光、海灘與雪景）、神奇+ (全景、3D 相片、神奇相框、分割相片、子母畫面、藝術筆刷、HDR)、GPS • 連拍：單張、高速（10fps、5fps、3fps）、預拍攝、包圍曝光（WB、AE） • 自拍器：關閉、10 秒、2 秒、雙重（10 秒、2 秒）
影片	• 模式：智慧拍攝環境偵測（風景、藍天、自然綠色、夕陽天空）、短片 • 格式：MP4（H.264）（最長錄製時間：20 分） • 尺寸：1920X1080、1280X720、640X480、320X240 • 格率：30fps、15fps（僅適用於某些智慧濾光片選項） • 高速：480fps (176X128)、240fps (384X288) • 音訊：靜音、一般、無聲變焦、音訊變焦 • 影片編輯（內建）：錄影時暫停、靜態影像截圖

播放

相片	• 類型：單張影像、縮圖、含音樂與效果的多媒體幻燈片播放、短片剪輯、智慧相簿*、創意短片製作程式 * 智慧相簿類別：類型、日期、星期、臉部、位置、地標 • 編輯：調整影像尺寸大小、旋轉、影像調整、智慧濾光片、修剪 • 效果：影像調整（紅眼消除、臉部潤飾、亮度、對比度、飽和度、新增雜訊）、智慧濾光片（一般、微縮、暈映、水墨畫、油畫、卡通、交叉濾光片、素描、柔焦、魚眼、古典、復古、變焦拍攝）
影片	編輯：創意短片製作程式、靜態影像截圖、時間裁剪

儲存

媒體	外接記憶體（選購）：SD 卡（最大 2 GB 保證）、SDHC 卡（最大 32 GB 保證）、SDXC 卡（最大 64 GB 保證）
檔案格式	• 靜態影像：JPEG（DCF）、EXIF 2.21、DPOF 1.1、PictBridge 1.0 • 短片剪輯： MP4（影片： MPEG–4.AVC/H.264，音訊： AAC）

影像尺寸	對於 2 GB SD：相片數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16M	4608X3456	244	302	396
14M	4608X3072	280	346	452
12M	4608X2592	322	396	516
10M	3648X2736	380	468	608
8M	2832X2832	468	572	738
5M	2592X1944	708	856	1086
3M	1984X1488	1106	1318	1626
2M	1920X1080	1452	1702	2058
1M	1024X768	2674	2980	3364

這些數據是在三星的標準條件下測得，可能會隨拍攝條件和相機設定而異。

無線網路

社交分享、電子郵件、MobileLink、Remote Viewfinder、SkyDrive、自動備份、TV Link、登入瀏覽器、Wi–Fi Direct

GPS

地圖檢視、地理追蹤、即時建築物、指南針

介面	
數位輸出接頭	USB 2.0
聲音輸入/輸出	內建喇叭（單聲道）、麥克風（立體聲）
影片輸出	• A/V：NTSC、PAL（可選擇） • HDMI 1.4：NTSC、PAL（可選擇）
直流電輸入接頭	5 V
電源	
充電電池	鋰離子電池（SLB-10A、1030 mAh）
接口類型	微型 USB（5 針）

電源可能視您所在地區而不同。

尺寸（寬 X 高 X 長）

109.6 X 61.9 X 24.9 公釐（不含突起處）

重量

226.5 公克（不含電池和記憶卡）

操作溫度

0–40 ℃

操作濕度

5–85 %

軟體

Intelli-studio、Map Download Manager、PC Auto Backup、Creative Movie Maker

爲了使效能更佳化，規格可能有所變更，恕不通知。

詞彙

AEB (自動包圍曝光)

本功能會自動拍攝幾張不同曝光度的相片，以幫助您拍攝出最佳曝光的相片。

AF (自動對焦)

本系統會自動將相機鏡頭對焦至拍攝對象。相機會透過對比度自動對焦。

光圈

光圈控制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

相機晃動（模糊）

如果在快門打開時移動相機，整個影像將會變的模糊。通常發生於快門速度較慢時。可藉由提高感光度、使用閃光燈、或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來避免相機晃動。或者，使用腳架、DIS 或 OIS 功能以穩定相機。

構圖

拍攝中的構圖是指部署相片中的拍攝對象。通常，遵守三分法就會獲得很好的構圖。

DCF（相機檔案設計規格系統）

一種由日本電子和資訊技術產業協會 (JEIT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檔案格式和檔案系統。

景深

相片中可對焦的最近點與最遠點之間的距離。景深會根據鏡頭光圈、焦距及相機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而異。例如：選擇較小的光圈值可增加景深並使背景模糊。

數位變焦

本功能可人爲的提高變焦鏡頭的可用變焦量（光學變焦）。若使用數位變焦，放大率提高將會降低影像品質。

DPOF（數位影像列印格式）

一種在記憶卡上用來寫入列印資料的格式，例如：選擇的影像和列印數量。某些照相館裡會提供 DPOF 相容的印表機，此印表機可從卡上讀取資料以便列印。

EV（曝光值）

相機的快門速度和鏡頭光圈值的組合會決定一張相片的感光程度。

曝光補正

本功能讓您以固定的增量快速調整相機測出的曝光值，以改善相片的曝光。設定曝光補正爲 –1.0 EV 可將相片調暗，設爲 1.0 EV 則可將相片調亮。

Exif（互換影像檔案格式）

一種由日本電子工業振興協會 (JEID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影像檔案格式。

曝光

可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曝光是由快門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的組合而控制。

閃光燈

在低光照的條件下閃高燈有助於充分曝光。

焦距

從鏡頭中心到其焦點的距離（以毫米爲單位）。較長的焦距導致視角較窄且拍攝對象變大。較短的焦距導致視角較寬。

亮度圖表

以圖表示影像的亮度。橫軸表示亮度，直軸表示畫素數。直方圖上左方的高點（過暗）和右方的低點（過亮）表示相片曝光不良。

H.264/MPEG–4

由 ISO–IEC 和 ITU–T 國際標準組織所制定的一種高壓縮影片格式。此解碼器可透過聯合視頻組 (JVT) 在低位元率下提供較佳的影像品質。

影像感應器

一個包含影像中各畫素的感光單元的數位相機的物理零件。各感光單元記錄曝光時光線射到該點時的亮度。一般的感應器類型有 CCD (Charge–coupled Device) 和 CMOS（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兩種。

ISO 感光度

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與底片相機中使用的底片速度相同。ISO 感光度的設定越高，相機使用的快門速度將會越快，即可減少由於相機晃動和光線不足造成的影像模糊。然而，較高感光度的影像也越容易產生雜點。

JPEG（聯合圖像專業團體組織）

一種數位影像的損耗壓縮方式。JPEG 影像會以最不降低解析度的方式壓縮檔案以縮減檔案大小。

LCD（液晶螢幕顯示）

一種常見於消費者電子產品的顯示螢幕。此螢幕需要獨立的背光以產生顏色，例如：CCFL 或 LED。

近拍

此功能讓您近距離拍攝極小的物體。使用近拍功能時，相機可以以接近實物大小的比例 (1:1) 保持微小拍攝物的對焦。

測光

測光是指相機測量光量以設定曝光值的方法。

MJPEG（動態 JPEG）

一種壓縮爲 JPEG 影像的影片格式。

MPO（多圖對象）

在一個檔案中包含多個圖像的圖像檔案格式。MPO 檔案可在與 MPO 相容的顯示（例如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上提供 3D 效果。

雜點

數位影像中被讀取錯誤的畫素，可能會以亮點方式隨機地顯示或者出現在錯誤位置。雜點通常發生在以高感光度拍攝相片或在暗處拍攝時自動設定感光度的情況下。

光學變焦

此功能是可以透過鏡頭放大影像而不降低影像畫質的一般變焦方式。

畫質

在數位影像中使用的位元壓縮的表達方式。高畫質的影像表示位元壓縮較低，其檔案大小也較大。

解析度

在數位影像中顯示出的畫素數。高解析度的影像包含較多畫素，並且可以較低解析度的影像明確顯示更多細節。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的是開啓和關閉快門所需的時間量，是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因爲它控制光量到達影像感應器之前通過光圈的光量。較快的快門速度允許光進入的時間較少，相片會較暗，並會使凍結運動中的拍攝對象更容易。

智慧變焦

相比光學變焦和數位變焦，智慧變焦放大時畫質減損更小。

暈映

相較於影像中央，此功能會降低影像周圍（外框）的亮度或飽和度。暈映可將注意力移到位於影像中央的物體上。

白平衡（色彩平衡）

調整影像中的顏色強度（主要爲紅、綠、藍三原色）。調整白平衡或色彩平衡的目的是爲了要正確的顯示影像中的顏色。

本產品棄置的正確方法
（廢棄的電器與電子設備）
（適用於歐盟和採用不同回收系統的其他歐洲國家）

本標記出現於產品印刷品上時, 意指本產品在使用壽命結束時不應與其他家庭廢棄物一起處置。爲防止因未經廢棄物處置而對環境或人體健康所可能造成的傷害, 請負責地將本產品與其他類型廢棄物分開處理和回收, 以促進物料資源的永續再利用。家庭用戶應與購買本產品的零售商或當地政府機關聯絡, 以取得何處如何環保地安全回收本產品的詳細資訊。商務用戶應與其供應商聯絡, 並確認購買合約上的條款與細則。本產品不應與其他商務廢棄物混在一起處置。

本產品電池棄置的正確方法
(適用於歐盟與其他使用不同電池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電池、手冊或包裝上的標記都表示本產品的電池在有效生命週期內，均不可當作一般家庭廢棄物棄置。有標記時，化學符號 Hg、Cd 或 Pb 表示電池含超過 EC 指導原則 2006/66 參考水準以上的汞、鎘或鉛。如果並未正確棄置電池，則這些物質可能會對人體健康或環境造成危害。

爲了保護自然資源以及推廣物質再用，請將電池與其他類型的廢棄物分開，並透過當地的免費電池回收系統做回收。

PlanetFirst 代表三星電子透過生態驅動業務和管理活動對永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的承諾。

: CCAJ12LP0370T2

根據NCC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規定: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符合性聲明

產品詳細資料

適用於以下

產品 : 數位相機

型號 : WB850F, WB855F

聲明和適用標準

我們特此聲明上述產品符合 R&TTE 指令 (1999/5/EC)、低壓指令 (2006/95/EC) 和以下電磁相容性指令 (2004/108/EC)：

EN 60950-1:2006+A1:2010
EN 55022:2006+A1 :2007
EN 61000-3-3:2008
EN 301 489-1 v1.8.1
EN62311 :2008
EN 55024:1998+A1:2001+A2:2003
EN 61000-3-2:2006 +A1:2009 +A2:2009
EN 300 328 v1.7.1
EN 301 489-17 V2.1.1

以及依據 Regulations (EC) 第 278/2009 號指令實施的針對外置電源供應器的生態化設計指令 (2009/125/EC) 之基本要求及其他規定。

位於歐盟的代表

Samsung Electronics Euro QA Lab.
Blackbushe Business Park
Saxony Way, Yateley, Hampshire
GU46 6GG, UK

（粘貼 CE 標誌的起始年份：2012）

02.20.2012
（簽發地點與日期）

Joong-Hoon Choi / 實驗室經理
（授權人員姓名和署名）

* 此地址非三星服務中心地址。如需關於三星服務中心地址或電話號碼的詳細資料，請參閱保固卡或與您購買本產品時的零售商聯絡。

請參閱本產品隨附的保固書，或到我們的網站
www.samsung.com 瞭解售後服務或提出詢問。